



规划师

PLANNERS

ISSN 1006-0022

CN 45-1210/T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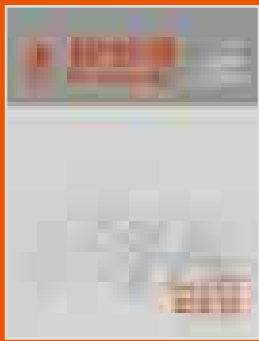
中文核心期刊
中国科技核心期刊
RCCSE中国核心学术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综合评价数据库统计源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全文收录期刊
《中国学术期刊(光盘版)检索与评价数据规范》执行优秀奖

本期主题
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与实践

2019/02

NO.278 第35卷



期刊基本参数: CN45-1210/
TU*1985*J*A4*98*zh*P*
¥40.00*15000*14*2019-02

顾问单位: 中国城市规划协会
主管单位: 广西师范大学
主办单位: 广西期刊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承办单位: 华蓝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协办单位: 武汉市土地利用和城市空间规划研究中心
武汉市规划研究院
中国航空规划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华建集团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规划建筑设计院
赣州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成都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重庆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西安建大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广东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沈阳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华侨大学建筑学院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西安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长春市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长安大学建筑学院
广州市城市规勘测设计研究院
吉林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福州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总院
沈阳新建大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深圳分院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省城乡规划设计研究院

目次

专题研究·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与实践

- 5 总体城市设计的认知争议与路径辨析
——基于各省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的解读 刘 泉, 黄丁芳
- 13 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与实施路径
——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原起步区为例 陈保禄
- 20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与策略 高俊阳, 洪亮平, 刘合林, 甘圆圆

规划管理

- 26 城市开发边界的治理制度探索: 基于省—县两级事权主体的设计 桑 劲, 柳 朴
- 32 跨界地区的空间治理诉求及协调路径 郑文含

规划广角

- 38 城市总体规划文本改革的话语分析与转型
——以《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11—2020年)》文本为例 梁秋燕, 丛艳国, 魏立华
- 45 空间因子影响下的广场舞集聚机制研究 刘祎绯, 李梓赫, 张嘉佐, 鲍良玉, 荣思超
- 52 基于图论的传统村落公共空间结构及形成机制研究 焦 胜, 金丽纯

本刊声明

1. 本刊所发表作品均为作者观点, 并不一定反映编委会和编辑部的立场。
2. 本刊对来稿保留修改权, 有特殊要求者请事先声明。
3. 本刊对所发表作品享有中文专有版权, 请勿一稿多投。
4. 本刊对所发论文享有电子版权, 如有异议, 请事先声明。
5. 本刊现被《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及CNKI系列数据库收录, 其作者文章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如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 请在来稿时向本刊声明。
6. 本刊所载文章, 均经作者授权, 任何转载、翻译或结集出版均须事先得到本刊编辑部和作者的书面许可。
7. 限于人力和财力, 来稿一律不退, 如三个月内未见采用通知, 作者有权将稿件另行处理。

编辑出版: 《规划师》杂志社
地 址: 广西南宁市青秀区月湾路1号
南国弈园6楼
邮政编码: 530029
电子信箱: planner@21cn.net
网 址: www.planners.com.cn
电 话: 社长室: 0771-2438005
编辑部: 0771-2437582 2436290
发行部: 0771-2438012 2436285
广告部: 0771-2438011 2418728
传 真: 0771-2436269

刊 号: ISSN 1006-0022
CN 45-1210/TU
广告经营许可证: 450106084
账户名: 规划师杂志社
账 号: 4500160484305250069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云景路支行
国内总发行: 南宁市邮政局
国内邮发代号: 48-79
国际总发行: 中国图书贸易总公司(北京399信箱)
国际邮发代号: 4750M
定 价: 40元(人民币)
订 购: 全国各地邮局
邮 购: 《规划师》杂志社

主 编：雷 翔
副 主 编：毛蒋兴
助理主编：陈 玉 欧阳东
理事会理事长：侯百镇
理事会副理事长：徐 兵
本期责任编辑：卢 姗
栏 目 编 辑：潘付英
美 术 编 辑：陈小洁

社 长：沈伟东
副 社 长：徐 兵 熊元鑫

编辑部主任：刘 芳
经营部主任：杨一虹
发行部主任：郭敬锋
设计部主任：唐春意
办公室主任：李 颖

顾问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马武定	王建国	王静霞	文国玮	吕 斌	任致远	闫小培
李长杰	李兵弟	吴庆洲	吴志强	余柏椿	邹时萌	邹德慈
张兴国	张庭伟	陈秉钊	陈晓丽	赵友华	赵宝江	柯焕章
耿毓修	唐 凯	崔功豪	戴 逢	戴舜松		

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丁成日	于一丁	王世福	王 浩	王涌彬	王 燕	毛 兵
毛蒋兴	邓兴栋	刘延松	刘 嫔	李 异	李 琪	李 越
余 颖	张 兵	陈 韦	陈 阳	陈 亮	武 联	范钟铭
罗 镇	周建军	郑振华	赵万民	段 进	侯百镇	袁敬诚
顾朝林	徐 兵	高黄根	唐 波	黄卫东	韩高峰	曾九利
温春阳	疏良仁	雷 翔				

系列专版

- 58 珠三角城市群地域运输效率测度与规划建议
刘洁贞，李 涛，周永杰，金 祎
- 66 行为量化分析视角下的公共服务设施有效使用评估研究
李 颖，颜 婷，曾艺元，刘洁贞，周永杰
- 73 由感性认知到量化管控的城市色彩规划实践
陈昌勇，刘恩刚
- 80 社会组织主导的日本银座城市设计实施及启示
步 兵，唐宏涛

规划教育

- 86 “时空融合 + 知行耦合” 的城乡规划社会调研教学理论研究
曾穗平，彭震伟，田 健，曾 坚

域外规划

- 91 国外城市规划学科研究热点与趋势
——基于 6 种主流规划类期刊的计量研究
牛 通，刘 颖，潘泽强，袁 媛

《规划师》驻北京办事处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甲 34 号
云建大厦 806 室
北京华蓝时代建筑设计咨询
有限公司
邮编：100037
主任：尤 智
电话：010-88082608

《规划师》驻西安办事处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电子西街三号
国昇设计有限责任公司
邮编：710065
主任：姬晓琳
电话：13572210458

《规划师》驻上海办事处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海防路 421 号
静工业园 1 号楼 6 楼 A 区
华建集团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
有限公司规划建筑设计院
邮编：200040
主任：莫 霞
电话：021-52569588-8623

《规划师》驻南京办事处

地址：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119 号
丰盛商汇新 5 号楼 4 楼
南京城理人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邮编：210012
主任：潘春燕
电话：025-52275065

《规划师》驻太原办事处

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杏花岭上肖墙
12 号
德圣工程有限公司
邮编：030002
主任：张晋平
电话：0351-3523542

《规划师》驻海口办事处

地址：海口市玉沙路 19 号
雅克设计有限公司
邮编：570125
主任：蔡正英
电话：0898-68546170

印 刷：广西地质印刷厂

出版日期：2019 年 1 月 30 日

读者所订杂志如有装订、印刷质量问题，
请与《规划师》杂志社发行部联系。

Advisory

Ma Wuding
 Wen Guowei
 Yan Xiaopei
 Wu Qingzhou
 Zou Shimeng
 Zhang Tingwei
 Zhao Youhua
 Gen Yuxiu
 Dai Feng

Editors:

Wang Jianguo
 Lv Bin
 Li Changjie
 Wu Zhiqiang
 Zou Deci
 Chen Bingzhao
 Zhao Baojiang
 Tang Kai
 Dai Shunsong

Wang Jingxia
 Ren Zhiyuan
 Li Bingdi
 Yu Bochun
 Zhang Xingguo
 Chen Xiaoli
 Ke Huanzhang
 Cui Gonghao

Editorial Board:

Ding Chengri
 Wang Hao
 Mao Bing
 Liu Yansong
 Li Qi
 Zhang Bing
 Chen Liang
 Luo Bin
 Zhao Wanmin
 Yuan Jingcheng
 Huang Gaogen
 Han Gaofeng
 Shu Liangren

Yu Yiding
 Wang Yongbin
 Mao Jiangxing
 Liu Gong
 Li Yue
 Chen Wei
 Wu Lian
 Zhou Jianjun
 Duan Jin
 Gu Chaolin
 Tang Bo
 Zeng Jiuli
 Lei Xiang

Wang Shifu
 Wang Yan
 Deng Xingdong
 Li Yi
 Yu Ying
 Chen Yang
 Fan Zhongming
 Zheng Zhenhua
 Hou Baizhen
 Xu Bing
 Huang Weidong
 Wen Chunyan

Topic Study

- | | | |
|----|---|--|
| 5 | Cognition and Path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 Liu Quan, Huang Dingfang |
| 13 | A Study on Overall Urban Design Management and Implementation | Chen Baolu |
| 20 | Overall Urban Design Technique and Strategy of Small Cities | Gao Junyang, Hong Liangping, Liu Helin, Gan Yuanyuan |

Planning Management

- | | | |
|----|---|------------------|
| 26 | Urban Development Boundary Governance System Designed by Province-county Two Levels Authoritative Power | Sang Jin, Liu Pu |
| 32 | Cross-boundary Area Coordination and Planning Based on Space Governance | Zheng Wenhan |

Planning Roundup

- | | | |
|----|---|---|
| 38 | A Discourse Analysis and Transformation of Urban Master Plan Reform | Liang Qiuyan, Cong Yanguo, Wei Lihua |
| 45 | Research on the Assembling Mechanism of Square Dancing Based on Spatial Factors | Liu Yifei, Li Zhihe, Zhang Jiazuo, Bao Liangyu, Rong Sichao |
| 52 | A Graph Theory Based Study on the Structure of Public Space in Traditional Villages | Jiao Sheng, Jin Lichun |

Guangdong Column

- | | | |
|----|--|--|
| 58 | Regional Transportation Efficiency Evaluation and Planning Policy Response in Zhujiang Delta Urban Agglomeration | Liu Jiezheng, Li Tao, Zhou Yongjie, Jin Yi |
| 66 | Assessment System for Effective Use of Public Service Facilities Based on Quantified Behavior Analysis | Li Ying, Yan Ting, Zeng Yiyuan, Liu Jiezheng, Zhou Yongjie |
| 73 | City Color Planning from Perceptual Cognition to Quantified Governance | Chen Changyong, Liu Engang |
| 80 | Social Organization-led Ginza Urban Design Implementation | Bu Bing, Tang Hongtao |

Planning Education

- | | | |
|----|---|--|
| 86 | Exploration and Practice of Social Investigation Teaching Theories for Urban & Rural Planning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Time-space Convergence + Knowledge-practice Integration" | Zeng Suiping, Peng Zhenwei, Tian Jian, Zeng Jian |
|----|---|--|

Planning Abroad

- | | | |
|----|---|--|
| 91 | Hotspot and Trend of Overseas Urban Planning Academic Studies | Niu Tong, Liu Ying, Pan Zeqiang, Yuan Yuan |
|----|---|--|

Chief Editor: Lei Xiang
 Associate Chief Editor: Mao Jiangxing
 Deputy Chief Editor: Chen Yu, Ouyang Dong
 Director: Shen Weidong
 Associate Director: Xu Bing, Xiong Yuanxin
 Presidents of Council: Hou Baizhen
 Vice Presidents of Council: Xu Bing
 Director of Editorial Dept: Liu Fang
 Director of Business Dept: Yang Yihong
 Director of Circulation Dept: Guo Jingfeng
 Director of Art Dept: Tang Chunyi
 Director of Administration Office: Li Ying
 Editor in Charge: Lu Shan
 Column Editor: Pan Fuying
 Art Editor: Chen Xiaojie

Advisory Committee: China Association of City Planning
 Competent Organization: Guangxi Normal University
 Sponsor: Guangxi Media Group Co., Ltd
 Organizer: APCE Design Group, Hualan Design & Consulting Group
 Edited and Published by: Magazine Office of Planners

Ad.Licence: NO.07,GICAT
 Domestic Distributor NO.: 48-79
 International Distributor:
 China International Book Trading Corporation(P.O.B399,Beijing,China)
 International Distributor No.: 4750M
 Subscribe to: All Post Offices in China
 Mail Order: Magazine Office of Planners

Address:
 6/F,Office Building of Nanguoyiyuan,No.1 Yuewan Road,Qingxiu District,Nanning, Guangxi.China
 530029
 Tel: (86-771)2438005 2436290 2436285
 Fax: (86-771)2436269
 E-mail: planner@21cn.net
 Homepage: www.planners.com.cn
 ISSN 1006-0022
 No: CN 45-1210/TU
 Price: RMB ¥ 25

本期主题：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与实践

【编者按】城市设计是城市环境品质提升和公共空间维护的重要手段，一直以来，各城市均通过编制城市设计以辅助城市规划，塑造城市特色风貌，但由于其法定地位不明确，其编制成果很难得以实施或实施效果不佳。针对这一问题，2017年国家出台了《城市设计管理办法》，明确了城市设计的法定地位、概念和内容，自此各大城市纷纷开展了总体城市设计编制实践。在此背景下，及时总结相关实践，对于推进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具有重要意义。为此，本期“专题研究”栏目以“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与实践”为主题，组织一组文章，辨析总体城市设计编制内容深度、成果形式和实施推进等内容，探讨不同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实践及管控实施路径，以期为各地开展总体城市设计工作提供参考。

总体城市设计的认知争议与路径辨析

——基于各省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的解读

□ 刘 泉，黄丁芳

【摘 要】目前，各省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内容复杂、成果形式多样。文章通过对各省颁布的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进行解读发现，在规划管理层面，总体城市设计在概念内涵、内容体系和成果载体等方面存在认知争议，如在概念上存在总体城市设计和城市风貌规划关系的认知混乱，在内容上存在全面性与针对性的选择困境，在成果上存在标准化与多样化的形式差异。针对此情况，文章提出在广义范畴应采用更加灵活的多路径运作方式推进总体城市设计工作的开展，在狭义范畴总体城市设计应保持有限框架，突出战略性和结构性的职能，提炼和关注不同维度的重点问题，在形式上则进行多样化方法探索。

【关键词】总体城市设计；城市风貌规划；城市设计方法；城市设计标准

【文章编号】1006-0022(2019)02-0005-08 【中图分类号】TU981 【文献标识码】A

【引文格式】刘泉，黄丁芳. 总体城市设计的认知争议与路径辨析——基于各省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的解读[J]. 规划师，2019(2): 5-12.

Cognition and Path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an Analysis of Its Technical Standards in Different Provinces/
Liu Quan, Huang Dingfang

[Abstract] Overall urban design has been carried out in different provinces. An analysis of urban design technical standards in different provinces reveals that there is controversy in concept, connotation, content, and products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For example, there are conceptual confusions between urban design and cityscape plan, and different opinions on comprehensive or particular contents, standard or diverse products. The paper argues in a broad sense, overall urban design shall be carried out in multiple ways with flexibility; in a narrow sense, overall urban design shall be limited in framework, highlight strategic and structural functions, selects and cares about key issues of different dimensions, and explores varied approaches in forms.

[Key words] Overall urban design, Cityscape plan, Urban design approach, Urban design standard

随着城市的迅速扩张，城市“千城一面”、特色消减、风貌混杂及空间环境质量恶化等问题日益突出^[1-5]。鉴于此，总体城市设计工作日益受到重视。自20世纪90年代以来，各城市逐步开展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尝试塑造城市整体风貌特色。山东、四川、河北、云南、江苏、福建及安徽等省份也分别出台了相关指引，对各城市编制的总体城市设计成果内容进行指导和规范。近年来，

《国家新型城镇化规划(2014—2020年)》《国务院关于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城市设计管理办法》等多项文件均强调防止“千城一面”、塑造城市特色风貌的重要性，并要求提高城市设计和管理水平。特别是《城市设计管理办法》对总体城市设计的概念及内容进行了明确界定。

在这一背景下，总体城市设计成为各城市规划设

【作者简介】刘 泉，高级工程师，深圳市蕾奥城市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技术管理与研发中心主任设计师。

黄丁芳，深圳市蕾奥城市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技术管理与研发中心助理设计师。

计编制的必选题。不过,在具体实践中,此类项目依然存在工作内容庞杂、项目成果难以应用于规划管理及实施推进等问题。通过对比各省近年来出台的城市设计相关编制指引并分析相关研究及实践发现,在概念内涵、内容体系及成果载体等方面,规划编制和研究人员对总体城市设计的认知存在较大争议,造成了总体城市设计成果形式多样,也影响了实施的效果。这些争议值得进一步梳理解读,以便客观地认识这一类型的规划编制工作,提出更加符合城市发展需求的工作路径。

1 总体城市设计的认知争议及路径选择差异

笔者通过对各省政府、规划管理部门及规划协会颁布的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中的总体城市设计内容进行统计、整理和对比^①,可以看到,自2003年以来至少有11个省份编制了相关技术标准,对总体城市设计的规划内容、深度和成果形式提出了要求。

1.1 概念内涵:总体城市设计和城市风貌规划的认知混乱

1.1.1 理论研究层面的不同认知

目前,城市总体层面开展的城市设计项目概念名目繁多,大致可以归类为总体城市设计和城市风貌规划两种主要类型。不同研究及实践对这两个概念的定义和理解都十分丰富,对二者关系的界定也各不相同^[6-7],这造成了人们对总体城市设计概念认知的混乱与争议,主要存在以下两类观点。

(1) 第一类观点认为,总体城市设计与城市风貌规划应该统一界定为一种类型。例如,早在20世纪90年代,扈万泰等人便意识到总体层面城市设计类型多样的问题,认为风貌特色规划几乎包含了城市设计的全部领域,主张把不同名目类型的工作统称为总体城市设计,并对此类工作的内容及边界进行了界定^[8]。庄

宇也持类似观点,认为二者的内容近似,建议统一名称^[9]。

(2) 第二类观点认为,总体城市设计与城市风貌规划是两种不同的工作。例如,戴慎志等人认为二者在技术方法上存在不同,风貌规划采用城市设计的方法并不合适^[6]。具体包括两种认知差异:一是认为总体城市设计的内涵大于城市风貌规划。例如,伍敏等人认为总体城市设计内容更加完备,而风貌规划对于突出城市特色的作用更有针对性,工作方法更加灵活^[10];2017年住建部颁布的《城市设计技术管理基本规定》(以下简称《设计规定》)也提出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更加宏观和综合,是与城市总体规划对应、具有统领地位的城市设计,并将城市风貌规划界定为“城市视觉特征”部分的内容,将其作为与夜景规划和慢行系统规划相并列的次一级专项城市设计^[11]。二是认为城市风貌规划的内涵大于总体城市设计。例如,蔡晓丰认为城市风貌规划的概念更加丰富,而城市设计偏重于形体艺术设计^[12];刘瑾也持类似观点,认为城市风貌规划偏重于在宏观层面把握城市的整体环境面貌,而城市设计则侧重于对微观具体的形体环境进行刻画与规定^[13]。

1.1.2 产生认知差异的原因解读

总体城市设计与城市风貌规划的认知混乱可归根于两方面原因:①二者的来源不同,总体城市设计作为城市设计的一个层次,其概念从属于城市设计概念本身,而城市风貌规划的概念则源于城市历史风貌保护工作^[6, 14];②二者的概念本身过于宽泛,都主张包括由物质空间内容以及空间中的文化特征与生活方式等形成的较为庞大的体系,这使得二者的工作内容趋同。

因此,不同学者在对二者概念、内涵及关系进行界定时,往往会从自身研究领域出发,对其中一个概念进行综合理解,而将另一个概念相对专业化和狭义化。但是在不同的认知概念下,被综合理解的那个概念往往追求空间设计的

全面性,这也使得综合化后的两个概念在内容上趋同。

1.1.3 标准制定层面的不同认知与实践混用

从各省编制的城市设计技术标准文件看,部分省份直接提出要编制总(整)体城市设计或总规阶段的城市设计工作,如山东、河北、湖北、浙江、江苏、山西、内蒙古和宁夏^[15-24];也有部分省份提出要结合总体城市设计工作的需求编制城市风貌规划,如福建提出编制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25-26],四川提出编制城镇风貌规划^[27],安徽提出编制城市空间特色规划^[28],云南提出编制城镇特色规划^[29],青海提出编制美丽城镇风貌规划等^[30]。总体城市设计和城市风貌规划两种类型并存,项目名目多样(表1)^[11, 15-27, 29-30]。

这些技术标准对总体城市设计概念的界定同样存在与理论研究层面类似的问题,部分标准直接采用总体城市设计的概念来界定工作内容,也有部分标准采用城市风貌规划的名称来开展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在多数情况下,技术标准中的总体城市设计和城市风貌规划虽然名称不同,但是往往工作框架是一致的,强调与总体规划并列,以进一步指导详细规划设计工作的开展,二者在具体的内容要求上也相似。总体城市设计及城市风貌规划的核心任务是塑造特色风貌^[11, 31],而特色风貌的内容十分复杂,如甘肃、河北编制的指引中对风貌特色的论述^[13, 28]涉及到城市空间布局、山水环境等多方面的内容,两种类型项目的工作内容会形成较大范围的重叠。

例如,安徽省提出编制城市空间特色规划,这一规划是依据城市总体规划单独编制的、在城市总体层面上传承和塑造城市空间特色的专项规划,也可作为总体城市设计的重要组成部分^[28];福建省提出的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是指依据总体规划单独编制的、在总体层面塑造城市风貌特色、构建城市空间景观格局的专项规划,是总体规划中城市设计专篇的细化、深化,可作为单项城市设

表1 国家层面及各省技术标准中的总体城市设计概念及层次

	技术标准名称	概念	颁布时间	层次结构
住建部	城市设计技术管理基本规定(征求意见稿)	总体城市设计	2017	总体、区段、地块、专项城市设计
山东省	山东省城市设计指引(试行)	整体城市设计	2003	区域、整体、局部城市设计
	山东省城市设计技术导则(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7	总体、区段、地块、专项城市设计
四川省	四川省城镇风貌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	城镇风貌规划	2009	城镇风貌规划、典型地段城镇设计意向
江苏省	江苏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征求意见稿)	总体规划阶段城市设计	2010	总体规划、控规和修规阶段的的城市设计
云南省	云南省城镇特色规划编制暂行办法	城镇特色规划	2011	—
河北省	河北省城市风貌特色控制导则(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1	总体、详细城市设计
福建省	福建省城市设计导则(试行)	总体规划城市设计专篇	2013	总体、控制、单项城市设计
	福建省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导则(试行)	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	2013	—
浙江省	浙江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	总体城市设计	2014	总体、详细、实施性城市设计
青海省	青海省“美丽城镇”风貌规划设计指引	风貌规划	2014	—
内蒙古	内蒙古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管理指导意见	总体规划阶段城市设计	2016	总规阶段、控规阶段城市设计
宁夏	宁夏回族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导则(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6	总体、区段、地块、专项城市设计
山西省	山西省总体城市设计编制指南(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7	—
湖北省	湖北省城市设计管理办法(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7	总体、区段、专项城市设计
	湖北省城市设计技术指引(试行)	总体城市设计	2017	总体、区段、地块、专项城市设计

计的上位规划^[25-26]。事实上,这些城市风貌规划类型的项目发挥了总体城市设计的作用。

1.2 内容体系:全面性与针对性的选择困境

1.2.1 标准制定层面内容体系追求全面

各地关于总体城市设计应该设计什么、包括哪些内容、其工作内容体系如何搭建,也存在较多差异。从目前的工作看,其安排存在过度追求空间和要素的全覆盖而致使内容庞杂泛化等问题^[2, 6-7]。工作内容的无所不包,既不利于形成决策共识,又难以完整实施落实规划。

从对相关城市设计技术标准的比较看,不同指引涉及的内容均较为全面,而内容控制的深度则深浅不一,通过整理,可以大致归类为以下8个主要内容:①特色定位,提出城市风貌特色定位及实现这一特色的规划策略;②结构格局,确定城市总体空间结构,梳理山水格局,保护自然资源和历史文化资源;③高度形态,进行高度分区,控制天际线,优化城市形态;④风貌分区,进行风貌特色分区或划定重点控制区;⑤建筑特色,引导和控制建筑风貌,包括风格、色彩、立面及屋顶等;⑥开放空间,构建城市公共开放空间系统,对公园绿地、广场、

街道、滨水空间和绿道及慢行系统进行统筹;⑦景观系统,以眺望系统为重点,涉及到夜景、色彩和景观小品等内容;⑧活动策划,策划人文活动系统,对活动内容进行策划,对活动场所进行安排^②。

1.2.2 内容体系庞杂的原因解读

上述8个内容涉及到海量的空间要素,因此规划管理部门和设计单位基于不同的认知在安排规划设计内容时,往往面临内容庞杂泛化和重点模糊不清的尴尬,其主要原因可以总结为以下3个方面:

(1) 总体城市设计概念本身的复杂性。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目的是解决城市整体风貌特色缺失的问题^[5],既然是“总体”城市设计,那么应该具有完整性的内容体系。“风貌”一词本身是文化学概念^[6, 32],界定较为宽泛,且相当一部分研究认同其概念包含物质空间与非物质文化遗产两方面的内容,即包含有形的“貌”与无形的“风”^[12, 33]。那么,无论是二者中的哪一类工作,涉及的内容往往均十分庞杂。

(2) 城市设计相关概念的复杂性。作为非法定规划,城市设计领域很多概念的界定并不明确,如公共开放空间、公共空间与开放空间之间的关系就没有明确界定,造成了具体的规划设计内容界限不清晰;又如公共空间规划、绿地系

统规划及景观系统规划等系统设计关注的重点不同,但内容上却存在一定的重叠。甚至部分标准中还提出了如“生态开放空间系统”^[20]等叠加了生态要素和开放空间要素等不同视角的复合概念,这些概念本身就没有明确界定,汇集之后更增加了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内容的复杂性。

(3) 总体城市设计涉及的要素过多,内容深度不一。上述8个内容的具体每个方面均包含了丰富的内容,可以在实践项目中被细分为多项具体要素,如色彩、夜景等要素都有条件形成内容体系完整的专项设计内容,也有标准要求包含“环境小品”^[29]等细微内容。

1.2.3 内容全面性与针对性的选择困境

总体城市设计作为一项有明确工作边界和时间节点的具体规划设计项目,并不能对全部要素事无巨细地做出详细设计回应,必须根据相应条件进行取舍。因而,部分城市在制定技术标准文件时,也注意到了总体城市设计内容过于庞杂的问题,并提出了相应的对策,如福建省及青海省的设计导则便提出,在设计工作的前端阶段要对工作的侧重点进行预判,拟定规划总体思路及编制重点^[26, 30, 34]。

但是在总体城市设计概念所赋予的“总体”内涵及技术标准明确的完整框

表 2 国家层面及各省技术标准中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内容

技术标准名称	颁布时间	成果内容					其他成果
		文本	导则	图纸	说明书及报告	指标	
住建部 城市设计技术管理基本规定 (征求意见稿)	2017	○	○	○	○	×	文本可采用管控条文、城市设计导则等形式,明确表达城市设计的强制性管控内容和引导要求
山东省 山东省城市设计指引 (试行)	2003	×	×	○	○	×	未涉及通则
山东省城市设计技术导则 (试行)	2017	○	○	○	○	×	文本明确控制或引导要求,并根据城市设计内容提炼具体的管理条款,形成城市设计管理通则
四川省 四川省城镇风貌规划编制技术导则 (试行)	2009	×	×	○	○	×	说明书及研究报告并置,说明书起到了类似文本的作用
江苏省 江苏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 (征求意见稿)	2010	○	×	○	○	×	未涉及
云南省 云南省城镇特色规划编制暂行办法	2011	○	×	○	○	×	基础资料汇编
河北省 河北省城市风貌特色控制导则 (试行)	2011	×	×	×	×	○	未涉及
福建省 福建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	2012	○	×	○	○	×	未涉及
福建省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导则 (试行)	2013	○	×	○	○	×	有条件的可增加鸟瞰图、三维动画或模型
浙江省 浙江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	2014	×	○	○	○	×	未涉及
青海省 青海省“美丽城镇”风貌规划设计指引	2014	○	×	○	○	×	未涉及
内蒙古 内蒙古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管理指导意见	2016				未涉及		未涉及
宁夏 宁夏回族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导则 (试行)	2016	○	×	○	○	×	附件可包括基础资料汇编、专题研究、评审纪要、部门意见、公众参与记录等内容;可根据需要,另行制作实体模型、数字可视化模型等
山西省 山西省总体城市设计编制指南 (试行)	2017	○	×	○	○	×	还包括实施说明、近期建设指南、公众宣传册
湖北省 湖北省城市设计管理办法 (试行)	2017				未涉及		未涉及
湖北省城市设计技术指引 (试行)	2017	○	×	○	○	×	附件可包括基础资料汇编、评审纪要、部门意见、公众参与记录等内容

注:“○”表示采取的成果形式;“×”表示未采取的形式。

架下,即便是意识到存在内容庞杂的问题,也不能随意删减内容体系,造成体系的不完整。因此,在实践中,经常有一些城市将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内容要求精缩到几个大的方面,实际上却依然包含了较为全面但深度有限的工作内容,反映出各城市在进行总体城市设计时存在究竟是选择内容体系的全面性还是工作重点的针对性的选择困境。

1.3 成果载体：标准化与多样性的形式差异

1.3.1 相关技术标准追求成果的标准化

总体城市设计一般被设定为以融入总体规划并向专项规划及控制性详细规划或相应层面的城市设计逐层传递落实的主要模式^[5, 35-37]。从各省的技术标准看,总体城市设计大多追求形成宏观层面的与总体规划相对应的标准化城市设计成果,以影响总体规划的目标、策略及规划布局,指导相关专项规划、城市设计和控规的编制。为了“与现行城市规划体系规定的文件协调一致”^{③[8]},成果形式主要包

括文本、图集及研究报告,成果以文字为主、以图纸为辅^[38],但较少采用城市设计导则(表2)^[11, 15-20, 22-27, 29-30]。

文本或导则的行文格式和措辞也较多借鉴了规划文本的用语习惯,要求语言高度精炼,“以能简洁、准确、清晰表达设计意图的文字或图表形式编写”^[25]。从对下层次规划设计的落实情况看,其主要管理方法可以分为要素分解和导则转译两种方式^[38],通过预留规划管理接口,将设计意图通过文本或导则向下层次控制性详细规划进行落实,以保障总体城市设计对中观层面法定规划的约束力。

技术标准追求标准化的成果形式,但总体城市设计的目标多样、内容丰富,文本等类似法定文件的成果并不能完整描述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意图。从某种角度来说,总体层面的风貌及空间设计需求比已经被法定任务框架限定住的总体规划内容丰富。当总体层面复杂的设计需求通过既有规划体系按照“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

及相应层次的城市设计逐层传递时,由于技术线过长过窄,部分设计意图缺少适合的载体向下转译,实施效果将难以评价。

1.3.2 实践中成果多样化的探索

在塑造城市特色工作方面,由于需求复杂多样,仅仅完成狭义上城市空间设计的工作往往是不够的,需要将针对特色塑造要求的定制化内容适度纳入总体城市设计。与相关标准要求成果形式的标准化不同,总体城市设计在实践中的成果编制方法、形式多样,这种成果形式的多样化是由设计内容的丰富性所决定的。

例如,2010年山东省东营市完成的总体城市设计,基于“黄河水城”的命题将工作重点放在了如何落实这一水城特色的行动计划安排方面,成果在导则和说明书的基础上,增加了城市设计索引图和行动计划图表,强调对行动计划的重视;2012年深圳市完成的趣城城市设计推广与实践计划(以下简称为“趣城计划”)一反以往总体城市设计宏大叙事

的手法，在总体层面直接以中微观空间载体为对象形成项目安排，形成自上而下的计划性与自下而上的自组织性相结合的工作方法^[39]，引入公众参与，重视打造微观节点和丰富市民体验，形成了两张服务于市民休闲旅游的“趣城城市设计地图”，构建了一项“广义的城市设计”工作^[40]；2014年江苏省涟水县开展的城市特色空间规划和2016年珠海市开展的总体城市设计分别将视觉可识别系统及城市形象识别系统作为主要工作内容之一，并形成了专门的研究报告。

2 总体城市设计工作推进的路径辨析

基于上述分析可以发现，总体城市设计在概念内涵、内容体系及成果载体等方面存在较大的认知争议，这对此类项目工作的操作落实造成了明显影响。为了更加高效地推进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应该从项目定位及类型、内容体系、成果载体3个方面进行路径辨析，并提出对策建议。

2.1 项目定位应突出体系化工作中的战略性和结构性职能

总体层面的城市设计涉及问题多样，目标是多维的，可以形成多种主题，如总体城市设计、城市风貌规划和城市空间特色规划等，出发点和针对性不同，项目类型和名称不同。但在实际工作中，这些类型的项目对接总体规划、指导详细规划的职能是一致的。因此，与其基于目标特征界定项目类型造成项目概念混杂，不如基于项目在城市规划设计体系中的作用来界定项目类型，即参照相关学者已有的观点，将能在规划设计体系中与城市总体规划阶段相对应，具有统领城市整体性城市设计结构并能够指导详细规划设计的这一类城市设计统称为总体城市设计。

在解决总体层面城市设计的不同问题方面，笔者认为不能把总体层面城市设计多方面诉求都集中在总体城市设计

编制项目这一个载体上，使这一项目类型承担过多的责任与期望，而应该构建总体层面城市设计体系，形成多路径的综合解决方案，从而使总体城市设计能够重点解决城市设计的结构性问题。

以深圳为例，总体层面城市设计体系至少应该包括三部分工作（表3），三者既相互连接，又具有独立开展工作的

条件：①编制总体城市设计，解决战略性和结构性的城市设计问题，如深圳于1998年即针对原特区开展了专项总体城市设计，以梳理空间特色，并制定城市设计管理政策^[41]；②编制专门的城市设计标准与准则，以具体要素为对象，以具体建设行为管制为重点进行通则管理，如2010年深圳编制了城市设计标准与准

表3 深圳总体层面城市设计多路径运作方法

总体层面城市设计需求	深圳总体层面城市设计运作框架		
	方法	目的	规划名称及相应调整
解决战略性和结构性问题	开展总体城市设计	融入型总体城市设计	1986年总规中的城市设计构思 1996年总规中专门的城市设计章节 深圳总规（2007—2020）总体城市设计专题
		独立型总体城市设计	1998年深圳特区整体城市设计 2005年宝安区总体城市设计 2008年龙岗区总体城市设计
解决总体层面城市设计管理问题	总体层面的城市设计标准与准则	独立编制城市设计标准与准则	2010年深圳市城市设计标准与准则
		纳入城市规划标准与准则	2004版深标包含了部分城市设计要素 2013版深标将2010年深圳城市设计标准与准则的主要内容纳入其中
促进总体城市设计目标达成的行动规划或其他探索性城市设计	着眼于公众参与和实施的行动的趣城计划	2012趣城城市设计推广与实践计划	深圳美丽都市计划 实施项目库 深圳建筑地图 深圳城市设计地图



图1 趣城深圳城市设计地图（深圳全图）^[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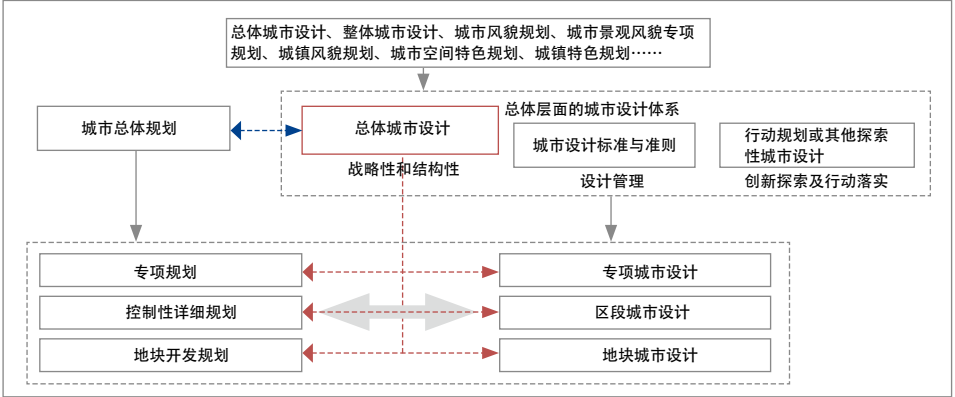


图2 总体层面城市设计体系及总体城市设计的结构性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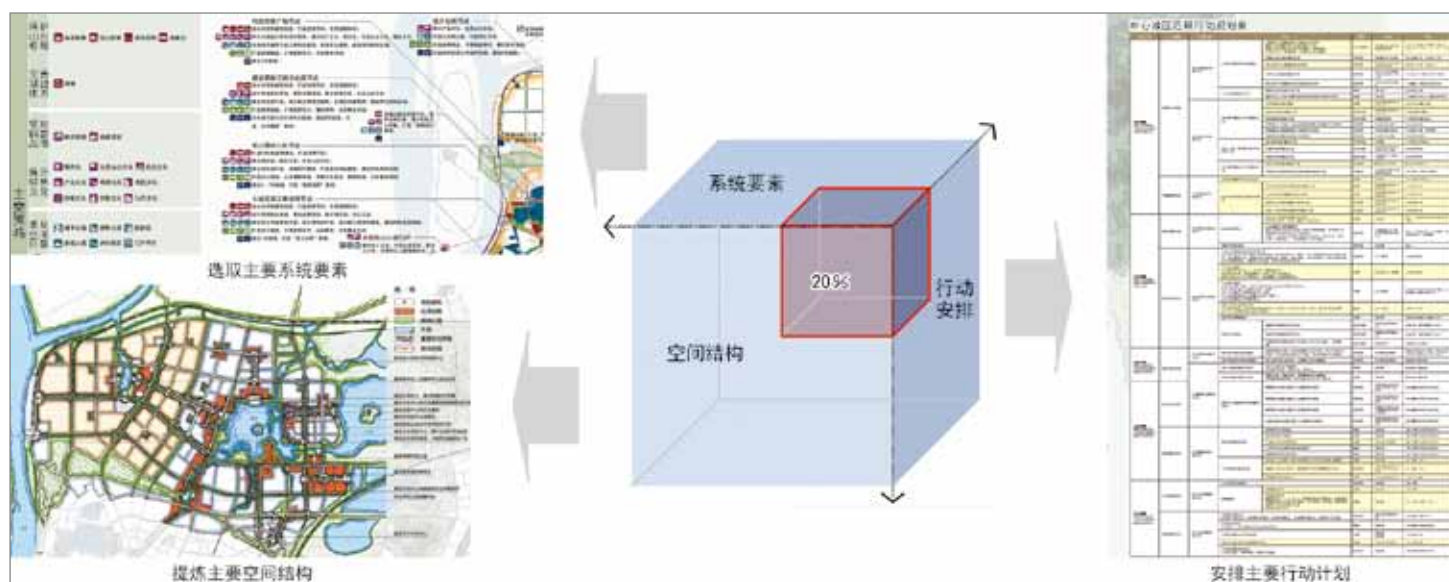


图3 总体城市设计中重点内容提炼示意图



图4 铜陵城市风貌规划空间结构设计图

资料来源：《铜陵市城市风貌规划》。

则，建构土地使用、空间形态和建筑控制的综合标准^[42]，2013年深圳基于适应城市精细化管理的要求，将这一技术文件中相对成熟的内容纳入到新版深标之中^[43]；③开展促进总体城市设计目标达成的行动规划或其他探索性城市设计，对战略性和结构性的总体城市设计进行补充完善，如深圳2012年开展了“趣城计划”，将作为出发点的公众评价与专业认知和作为工作终端的提升计划与建设项目进行了紧密连接，为政府、开发

商和设计师的合作提供平台，策划空间品质提升的系列项目，为后续具体的城市设计提供了较为充分的民意基础和可操作的实施路径（图1，图2）。

2.2 内容体系应在不同维度关注重点问题

总体层面的城市设计工作路径应该是多样的，但狭义层面的总体城市设计应该收缩框架，并加强针对性，以突出工作重点。例如，戴慎志等人认为设计

成果应变“全覆盖”为“重点突破”^[6]；高源等人提出“有限理性”的工作方法，认为大尺度的城市设计应该“有所为、有所不为”^[44]；王富海基于“二八定律”的思维方法，提出在城市设计工作中，20%的重点空间决定了城市80%的特色与风貌，应该基于“结构法则”把握城市空间的大结构^[45]。

总体城市设计在面对工作内容泛化的问题上，应该借鉴“二八定律”的方法，从空间、要素和时间3个不同维度进行系

统梳理,提炼和总结各系统的核心内容,以确保在框架完整和内容泛化的基础上,能够抓住主要问题来重点解决(图3)。

(1)在空间结构方面,依据“二八定律”,重视对核心空间要素的梳理,以强化城市设计结构框架。例如,安徽铜陵的城市风貌规划工作对整体山水格局和自然景观要素进行识别,总结“一片一湖、围湖建城”的空间结构特色,突出空间结构的核心区域和地标、节点、轴线等重点要素(图4)。

(2)在系统要素方面,不宜求全,而要筛选重点要素和工作内容。例如,东营总体城市设计基于“黄河水城”的既定命题将主要工作梳理为水城生态、结构、空间、生活和文化五大方面,并对特殊内容进行必要的拓展,如滨水城市必须研究生态敏感性问题及特色文化活动等,而对建筑风貌和色彩等要素进行了必要的压缩,精简为原则性要求(图5)。

(3)在行动落实方面,重视对最为优先迫切工作的识别,形成近期行动规划图表,强调空间与行动的对应,并按照

重要性和优先性进行排序。例如,东营总体城市设计便提出在财力有限的情况下,水城建设要避免全面开花,要集中力量,重点打造“一路一河一心”的核心区域,以保障近期建设效果。

2.3 成果载体应结合标准化要求进行多样化探索

目前部分省份的技术标准对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形式提出了明确要求,但考虑到不同城市的尺度、特色、问题及需求各不相同,总体城市设计工作在内容上关注的重点不同,这些文本化、标准化的设计成果是否能有效落实总体城市设计意图,尚需要时间检验。除了这些标准化的成果,总体城市设计应该结合现有技术标准内容框架的基本要求,进行载体形式的创新,以丰富、灵活的表达保障总体城市设计的意图得到清晰传达和有效落实。

成果载体的多样化创新可以初步关注四方面工作:①在文本和图纸的基本成果基础上,尝试采用图文并茂的设计

导则形式,以加强设计引导效果,特别是针对重点要素的城市设计管理,这种形式对于突出表达设计意图与管理要求效果较好;②针对总体城市设计宏观的尺度和丰富的内容,尝试采用城市设计索引图及空间结构设计图,将轴线、节点等空间范围与风貌、高度等系统要素对应起来,进行整合,并集中在一张图上展示出来,提供给规划管理部门作为设计管理的决策参照;③充分关注整体尺度下人的感知体验,尝试设计游憩意象地图,串联设计结构的主要要素,将城市的结构性特色与人的体验连接起来;④重视行动计划的安排,不仅要重视城市特色塑造的规划管理,还要重视通过具体的行动安排来推进和落实。

3 结语

从各省市城市设计相关技术标准的对比研究看,总体城市设计在概念内涵、内容体系和成果载体3个部分依然存在一定的认知争议,这些争议对总体城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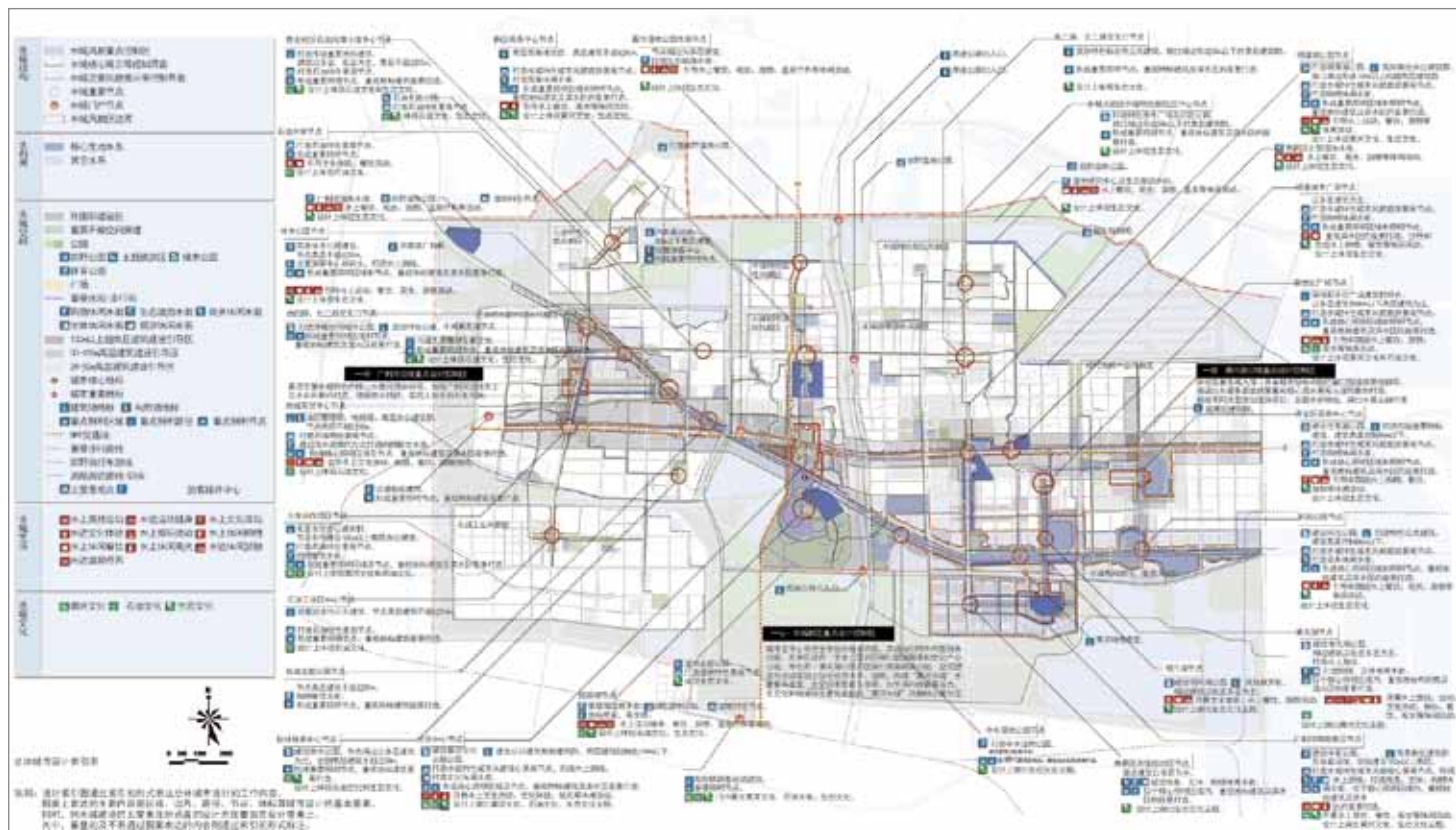


图5 东营总体城市设计索引图
资料来源:《东营市总体城市设计》。

设计实践工作的路径选择具有重要影响。由于城市设计、风貌特色等核心概念本身内涵丰富,难以清晰界定,即便部分技术标准对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内容进行了明确,但在城市风貌特色塑造的现实需求面前,解决内容庞杂、重点不清、难以落实等问题依然存在难度。因此,总体城市设计应该采用更加灵活的方式开展相关工作:广义上的总体层面的城市设计工作需要较长时间内以系统化、多路径的方式进行实践探索,以应对多方面的城市风貌和空间特色构建需求;狭义上的总体城市设计则应保持有限框架,突出战略性和结构性的职能,提炼和关注不同维度的重点问题,在形式上则进行多样化方法探索,以推动总体城市设计工作的有效开展。■

[注 释]

- ①本文研究对象不包括直辖市及港澳台地区。
- ②编制内容的总结不涉及现状分析、重点地区设计和实施建议等内容。
- ③虽然规划文本也有规定性和指导性两方面的管理作用,但作为法定规划,总规文本内容更加偏重于规定性内容。

[参考文献]

- [1] 汪坚强, 吴强, 朱冀宇. 总体城市设计中的城市特色塑造初探——以蓬莱市中心城区总体城市设计为例[J]. 城市规划, 2004(3): 92-96.
- [2] 单峰, 刘朝晖, 韩笑. 总体城市设计核心内容及核心技术方法应用——论总体城市设计中的特质空间表达[J]. 规划师, 2010(6): 9-15.
- [3] 赵守谅, 陈婷婷. 总体城市设计产生背景、实施障碍与实施路径[J]. 规划师, 2010(6): 5-8.
- [4] 王建国, 阳建强, 杨俊宴. 总体城市设计的途径与方法——无锡案例的探索[J]. 城市规划, 2011(5): 88-96.
- [5] 陈雨, 张晋庆. 分类、分级落实总体城市设计目标技术方法探讨[J]. 城市规划学刊, 2012(7): 124-127.
- [6] 戴慎志, 刘婷婷. 面向实施的城市风貌规划编制体系与编制方法探索[J]. 城市规划学刊, 2013(4): 101-108.
- [7] 段进, 季松. 问题导向型总体城市设计方法研究[J]. 城市规划, 2015(7): 56-63.
- [8] 扈万泰, 郭恩张. 论总体城市设计[J]. 哈尔滨建筑大学学报, 1998(6): 99-104.
- [9] 庄宇. 城市设计的运作[M]. 上海: 同济大学出版社, 2004.
- [10] 伍敏, 郝辰杰. 实施导向下的城市景观风貌规划方法探索[J]. 规划师, 2017(10): 89-94.
- [11]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城市设计技术管理基本规定(征求意见稿)[S]. 2017.
- [12] 蔡晓丰. 城市风貌解析与控制[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3.
- [13] 刘瑾. 城市风貌规划框架研究——以宝鸡市为例[D]. 西安: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2011.
- [14] 余柏椿, 周燕. 论城市风貌规划的角色与方向[J]. 规划师, 2009(12): 22-25.
- [15] 河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河北省城市风貌特色控制导则(试行)[S]. 2011.
- [16] 山东省城市规划协会. 山东省城市设计指引(试行)[S]. 2003.
- [17] 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东省城市设计技术导则(试行)[S]. 2017.
- [18]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城市设计管理办法(试行)[S]. 2017.
- [19] 湖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湖北省城市设计技术指引(试行)[S]. 2017.
- [20] 浙江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浙江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S]. 2014.
- [21]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江苏省城市设计编制导则(征求意见稿)[S]. 2010.
- [22] 山西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山西省总体城市设计编制指南(试行)[S]. 2017.
- [23] 内蒙古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内蒙古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管理指导意见[S]. 2016.
- [24] 宁夏回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宁夏回族自治区城市设计编制导则(试行)[S]. 2016.
- [25]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导则(试行)[S]. 2013.
- [26] 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福建省城市设计导则(试行)[S]. 2013.
- [27] 四川省建设厅. 四川省城镇风貌规划编制技术导则(试行)[S]. 2009.
- [28]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安徽省城市空间特色规划编制导则(试行)[S]. 2015.
- [29]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云南省城镇特色规划编制暂行办法[S]. 2011.
- [30] 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青海省“美丽城镇”风貌规划设计指引[S]. 2014.
- [31] 海口市规划局.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海口总体城市设计说明书[R]. 2017.
- [32] 杨华文, 蔡晓丰. 城市风貌的系统构成与规划内容[J]. 城市规划学刊, 2006(2): 59-62.
- [33] 王建国. 城市风貌特色的维护、弘扬、完善和塑造[J]. 规划师, 2007(8): 5-9.
- [34] 郑颖. 理论与实践、规矩与创新——《福建省城市景观风貌专项规划导则》及获奖案例解读[J]. 福建建筑, 2016(8): 42-46.
- [35] 赵勇伟, 叶伟华. 当前我国总体城市设计实施存在的问题及实施路径探讨[J]. 规划师, 2010(6): 15-19.
- [36] 彭觉勇. 总规层面的城市设计实施存在问题、原因及改善对策研究[J]. 规划师, 2010(6): 20-23.
- [37] 耿志鹏, 王慈. 从运行机制角度看总体城市设计可操作性[J]. 北京规划建设, 2012(6): 94-96.
- [38] 叶伟华. 深圳城市设计运作机制研究[M].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2.
- [39] 杨小荻. “趣城计划”中的“趣”与“城”[J]. 城市环境设计, 2015(9): 187-192.
- [40] 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 趣城·深圳城市设计地图[Z]. 北京: 中国地图出版社, 2012.
- [41]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深圳市总体规划(2007—2020)——密度分区与城市设计研究(总体城市设计部分)[R]. 北京: 中国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 2007.
- [42] 杨华. 城市设计实效性对策建议——以深圳为例[J]. 南方建筑, 2012(4): 33-37.
- [43] 周劲. 规划·规范·规则: 深圳开发控制三大体系的互动关系[J]. 规划师, 2013(8): 5-9.
- [44] 高原, 王建国, 阳建强. 内容·方法·成果——南京总体城市设计专题研究纲要[J]. 现代城市研究, 2011(10): 28-34, 53.
- [45] 王富海. 二八定律与理性规划[C]// 理性规划.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7: 86-101.

[收稿日期] 2018-07-30

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与实施路径

——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原起步区为例

□ 陈保禄

[摘要] 城市设计管理办法明确了总体城市设计的规划管理地位,但其设计目标如何转化为规划管理语言,规划内容如何在上下位规划中传递仍没有定论,这对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和实施提出了挑战。文章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实践为研究案例,积极探索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与实施路径。研究发现,通过分级分区的刚柔管控系统将设计语言转译为管理语言,并将管理语言进行分级传递与实施,可有效地将规划内容传递到实施管理中。

[关键词] 总体城市设计;实施路径;规划管理;刚柔并济;分级传递;太原

[文章编号] 1006-0022(2019)02-0013-07 [中图分类号] TU981 [文献标识码] B

[引文格式] 陈保禄. 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与实施路径——以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原起步区为例[J]. 规划师, 2019(2): 13-19.

A Study on Overall Urban Design Management and Implementation: a Case Study of Taiyuan, Shanxi Province/Chen Baolu

[Abstract] The status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is defined in urban design guidelines. However, it's still uncertain in terms of its realization from design to implementation, or its passage from upper to lower plans. With the example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of the starting area of Taiyuan transition comprehensive reform demonstration area, the paper explores the management and implementation path of overall urban design. It is found that design proposal can be translated into management language through rigid-flexible control system with hierarchical division, and management language can be transmitted and implemented at different levels. The two-step approach can effectively transfer design idea to implementation management.

[Key words] Overall urban design, Implementation path, Planning management, Rigid-flexible measures, Hierarchical transmission, Taiyuan

0 引言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35 号令《城市设计管理办法》于 2017 年 6 月施行,提出将城市设计分为总体城市设计及重点地区城市设计两个阶段,明确了总体城市设计的规划管理地位,但对于其设计目标如何转化为规划管理语言,其规划内容如何传递至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或重点地区城市设计仍没有定论,这对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和实施提出了挑战。

山西省结合当地实际,发布了《山西省总体城市设计编制指南(试行)》,进一步明确了总体城市设计在管理和实施中的重要性,对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的实践与探索起着重要的指导性作用。

扈万泰等人在 1998 年首次明确提出了总体城市设计的概念^[1],田宝江提出总体城市设计的内涵^[2]。目前,

对总体城市设计的规划管理和实施的方法仍没有定论及普适性标准,但其对未来城市规划实践的重要性和必要性不言而喻。

1 国内外总体城市设计相关研究及实践梳理

总体城市设计在国内的实践探索已有不少,本文分别对国内总体城市设计相关研究及国内外具有代表性的实践案例进行梳理,总结目前总体城市设计在管控方法中的探索经验以及在实施与管理中存在的主要问题。

1.1 国内研究:重心从编制内容、管控方法向实施策略转变

国内总体城市设计相关的研究主要可分为两大类:一类是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方法探索,包括编制

[基金项目] 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51778436)

[作者简介] 陈保禄,博士,注册城市规划师,上海同济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任规划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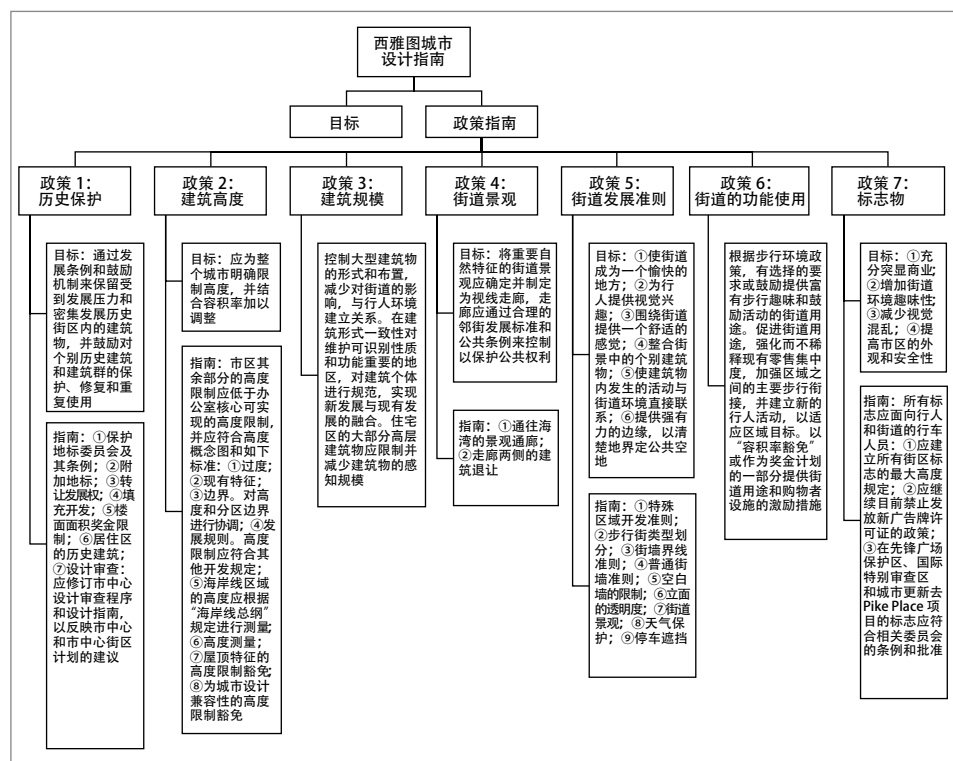


图1 西雅图总体城市设计指南框架图^[18]

内容、设计方法和管控方法等研究；另一类是总体城市设计实施管理路径的探索，包括实施策略、与法定规划的融合和管理引导等内容。从收集到的166篇国内文献看，有87%的文章属于第一类编制内容和方法的探讨，仅有21篇属于第二类实施策略类的研究。现有研究的类型比例实际上反映了我国总体城市设计实践的发展演化进程，从20世纪末最初的针对总体城市设计编制内容和管控方法的探索，到2003年至今逐渐备受关注的与实施管理方面的衔接。

从编制内容上看，尚无统一编制标准：1998年上海中心和唐山的总体城市设计较早指出将总体城市设计引入规划实践的重要性，前者借鉴旧金山规划经验，从格局、保护、建筑开发与邻里环境四方面出发^[3]，后者从城市风貌特色、城市景观、城市开放空间、主要功能区域和重点项目构想5个角度入手^[4]。在不少城市实践的推进中，编制内容逐步演化为宏观层面把握、中观层面控制、微观层面引导及专项城市设计四部分内容^[5-6]。研究成果以设计文本和图则相结

合的方式为主，有些城市还编制了面向社会的宣传手册与管理手册^[7]，如宝安总体城市设计、重庆市北碚组团总体城市设计等。

在管控方法方面，已有不少城市对其有所探讨，根据不同城市的规划要求提出差异化的分级、分区、分类的管控要求^[8]。例如，在上海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相关研究中，有研究提出分区传导、专项协同的理念，以及相应的行动指引，以便更有效地衔接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9]；也有研究针对上海市重点地区分级分区（五类三级）提出管控要求，并重视依托控制性详细规划确立城市设计的法定地位^[10]。另外，还有不少研究聚焦在总体城市设计中某个设计内容的管控方法的探讨上，如高度控制^[11]、密度分区^[12]，通过具体的管控手段来落实总体城市设计意图。

从实施路径上看，一是立法，但短期很难实现；二是转译为城市规划的形式来付诸实施^[13]。赵勇伟等人于2010年针对总体城市设计实施中存在的与城市总体规划互动不足、系统性要素的分解落实不足、微观转译不足和特色落实不

足等问题，提出4种实施路径^[14-15]。另外，也有研究提出公众参与对于实施管理的重要作用^[16-17]。

1.2 国内外优秀实践经验借鉴

国外总体城市设计的实践开展较早，其中有一些城市的实践探索成为规划界的典范，如美国西海岸的西雅图、波特兰、旧金山和欧文等，本文以西雅图的总体城市设计指南为例进行介绍。

西雅图城市设计指南由目标与政策指南两部分组成（图1），设计指南提供了公共空间的建设标准，并总结成评审清单，确立哪些设计问题是最重要和需要多加关注的，为开发商和设计师的工作提供框架，这是其得以成功实施的关键。西雅图的案例显示：从目标制定到其后的每一个环节，都是基于同一个总体的空间范围，其管理思路始终是以整体的空间范围进行设计与控制的^[18]。

纵观我国总体城市设计实践的历程，可划分为起始发展、成熟发展和创新发展3个阶段，同时根据实践案例特征的不同，可以分为空间设计型、设计控制型、综合型及创新型4种类型^[19]。起始发展阶段如唐山案例、北海美化工程案例等，最先从物质形态、公共政策和景观风貌等不同视角提出了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任务和价值取向；成熟发展阶段如温州案例、盐城案例等，重点是对设计内容、工作方法的深化和完善，更强调针对性和适应性；创新发展阶段主要指近几年的总体城市设计实践，如天津案例和苏州案例等，强调了研究方法的理性、设计成果的有效性，同时探讨了与管理政策的衔接^[19]。

天津总体城市设计分为中心城区城市设计和分区城市设计。然而，各个分区不同层次、不同深度且缺乏相互衔接的城市设计导致了成果难以实施的问题。为解决该问题，天津提出将中心城区和各分区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统一转化为城市设计导则，通过中心城区城市设计

导则的全覆盖,满足城市空间环境引导、控制和管理的需求^[20]。天津经验可以总结为:首先,将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转化为操作性更强的城市设计导则;其次,为了保证导则的实施效果,陆续出台多项规章制度,明文要求将依据城市设计导则进行的设计审查纳入到城市规划审批的流程之中;最后,针对城市重点地区的问题,总体城市设计又采取了搭建统筹工作平台的方式^[21]。

1.3 总体城市设计现状问题总结

总体城市设计从规划设计走向实施管理是紧密关联的。其中,包括了合理地选择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管控内容、管控深度及实施管理的路径。而在当前的实践与研究中,对于管控方法、内容及深度的规定尚不清晰,导致设计内容与实施管理的脱节。

国内的总体城市设计实施管理主要有引导与控制、激励与协调、交流与参与3种实现途径。其中引导与控制主要以图则或导则的形式来实现,激励与协调主要以开发策略和营销宣传的方式来实现,而交流与参与则是以问卷调查或参与性设计等方式来实现。但这三种途径在目前总体城市设计实施中的应用尚且不多,且效果良莠不齐,主要有以下四方面问题:①与城市总体规划互动联系弱。城市设计成果难以有效融入城市总体规划的要求中,不能充分发挥其对城市总体规划的补充完善、引导作用。②要素管控深度不一。各个阶段要素的控制内容、细化深度不足,缺乏统一口径。③分层传递与转译不足。总体城市设计属于宏观尺度,其对下层次规划缺乏有效的转译路径。另外,转译语言过于细化、缺乏弹性,对规划管理造成不便。④特色凸显不足。有些总体城市设计成果过于泛化,缺乏针对性,未能充分挖掘和体现地方特色,目标的具体落实缺乏有效的行动指导计划。

将总体城市设计成果有效地落实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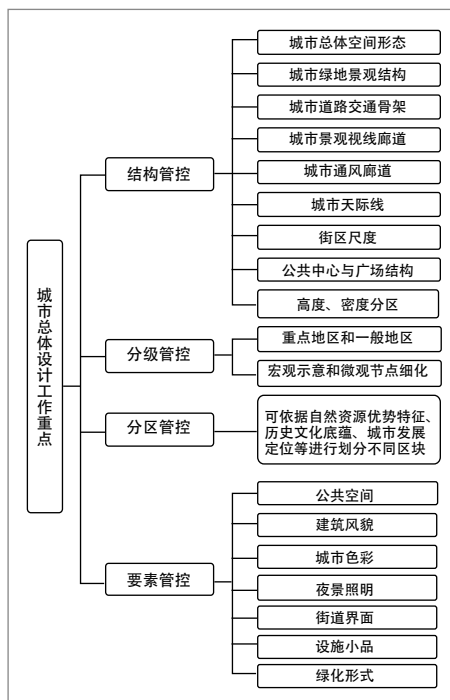


图2 总体城市设计工作重点内容框架图

规划实施管理实践中,需要在设计成果与服务对象之间建立起有效的实施路径。探索对总体城市设计普适、可推广的实施管理措施,是目前急需破解的难题。

2 总体城市设计管控方法与实施路径探索

本文结合太原的实践经验,学习其他城市的实践案例,梳理总体城市设计编制的重点内容,总结出总体城市设计走向实施两个关键点:一是刚柔并济的管控方法与管控要素的明确,二是管控层面到实施管理的分层落实,即设计内容转化为管理语言以及管理语言的分层传递与实施。

2.1 总体城市设计管控内容、方法与深度

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内容尚无统一的标准,往往根据各个城市的情况进行有针对性的设计,以突出地方特色。可以将编制内容归纳为结构管控、分级管控、分区管控和要素管控4个方面,各方面内容如图2所示。

结构管控指在城市总体层面,对其

表1 总体城市设计结构管控要素的控制深度

结构管控要素	总体城市设计阶段的控制深度
城市总体空间形态	意向图、结构图
绿地景观结构	图文的形式、简洁短语进行总结与提炼
道路交通骨架	主要等级的交通路网结构
景观视线通廊、通风廊道	总体结构分析图、各廊道示意图
城市天际线	较宏观的鸟瞰图,选取若干处视点示意
街区尺度、公共中心及广场结构	规划图、结构图

空间骨架进行宏观把控和引导(表1),但控制深度不宜过深,以免规划越界。

分级管控指划定不同等级和不同重要程度的片区,进行差异化的规划管控。通常根据不同城市的特点,有几种分级方法,如根据城市发展的侧重点可以划分为重点地区和一般地区;或根据规划的尺度划分为宏观层面的概念性示意和微观节点的具体设计指导。重点地区通过图则和文字共同进行管控,作为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及控制性详细规划的重要参考;一般地区的规划管控多通过文字内容进行规定和引导,提出概念性的意向和示意图,不作强制要求。

分区管控指按照一定的功能单元划分整体城市或地区,可依据自然资源优势特征、历史文化底蕴和城市发展定位等划分不同区块。在总体城市空间结构的指导下,细化该分区内各要素的总体控制与引导要求。不同分区应根据自身的特点制定差异化的控制标准,并制定分区控制导则。

要素管控指对城市设计所涉及到的主要中观、微观要素进行分类管控,目的是挖掘地方特色,并将其传递到总体城市设计的思路中。总体城市设计阶段

表 2 刚柔管控系统中各要素分类一览

刚柔分类	要素	备注
刚性 (强制性要素)	用地功能性质	主要指土地的使用性质与功能、用地功能混合要求
	道路交通	道路功能、道路断面、主要道路交通设施、步行系统、基于街区活力的路网密度
	建筑高度	建筑限高的控制
	环境容量	容积率、建筑密度、居住人口密度、绿地率
	风貌分区	结合功能与城市景观风貌的要求划定分区
	开放空间尺度	基于廊道、风道研究的开放空间尺度控制
	“五线”控制	红线、蓝线、绿线、紫线、黄线
柔性 (引导性要素)	城市广场、建筑风貌、立面、色彩、界面、街道、开敞空间、夜景照明、天际线、景观视线廊道、公共艺术等	

表 3 总体城市设计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衔接

总体城市设计内容		对应控制要素
中观层次	具体内容	
功能片区的风貌定位 城市空间	—	用地性质、区位特点 “五线”控制
	绿地系统、滨水空间、街道空间、历史风貌空间	
	开敞空间、公共空间	用地性质
视觉景观	天际线、视线廊道	建筑限高、容积率、建筑密度
专项要素	城市夜景、色彩系统	夜景照明、建筑色彩
城市意向分区	路径、边界	相关内容

的要素管控主要是对各类要素的控制要求，不需要过于细化，达到宏观引导和示意的程度即可。

2.2 分级分区的刚柔管控系统——设计内容转译为管理语言

总体城市设计是以设计的思路对城市风貌进行规划和展现，而设计人员与管理人士的思维方式存在差异。因此，为了更好地将规划设计的思路传递给管理者和建设者，需要进行一些转译工作。

本文针对转译提出了分级分区的刚柔管控系统。分级，即根据城市发展定位和各区位的特征对城市各片区进行划分，如划分为重点地区和一般地区。分区，即根据各片区的主要用地功能来划分，一般可划分为中心区、滨水区、产业区和文化旅游区等。针对不同等级与功能的片区，因地制宜地制定强制性和引导性控制要素，形成分级分区的刚柔管控系统，以多样化的形式转译为管理语言。

刚柔管控系统中的强制性要素 (刚性) 和引导性要素 (柔性) 的内容如表 2 所示。根据不同城市特点，基于总体城市设计方案研究后，提出有针对性的控制内容。

设计内容转译为管理语言可从以下 3 个方面进行：

(1) 刚性管控。针对强制性要素可以根据划分的不同等级、不同分区进行差异化管控，如重点地区可以图文结合的方式，使法定图则与文字导则相结合，而其他地区则通过城市设计通则及选择性的图则进行表达。

(2) 弹性管控，即引导性的要素，虽没有强制的作用，主要通过示意图进行表达，但可选择部分节点或地块作为代表，进行具体的设计和管控示意，起到“化整为零”的作用，也更清晰地传达引导的意图。

(3) 管理手册。为了更好地将设计理念落实到管理与实施中，可制定总体城

市设计的管理手册，主要服务对象是城市管理者 and 实施者。管理手册需要通过图文的方式，将内容通俗易懂地传递给管理者。相对于城市设计导则，管理手册能更清晰简明地被管理者所接受和理解。

2.3 总体城市设计的刚性传递——管理语言分层传递与实施

总体城市设计在规划编制中处于城市总体规划与控制性详细规划之间的衔接位置，一方面承上启下，另一方面需指导重点地区城市设计的编制。只有分层进行转译和传递，才能有效地实现规划意图。

2.3.1 与城市总体规划的互动

从编制时序上看，总体城市设计与城市总体规划同步进行是最佳的，两者思路的有机结合，有助于总体城市设计意图融入法定规划。在城市总体规划编制之前或之后进行总体城市设计，都会存在一定的衔接困难。

在宏观层面上，总体城市设计的控制要素主要包括城市整体的空间形象和特色定位，以及空间景观结构、城市开敞空间体系、城市公共活动体系、城市生态网络格局和城市特色分区等内容。总体城市设计中基于某种要素而制定的专项城市设计也可以通过城市设计导则的形式转为城市公共政策，如城市色彩控制、城市植物配置和城市标识系统等。建议将总体城市设计总则、元素控制通则中的总体系统结构内容纳入城市总体规划中，形式上可作为城市总体规划的专项规划或专题研究。

2.3.2 与重点地区城市设计的关系

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属于相对中观层面的城市设计，需以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作为主要的原则和标准进行规划设计，充分分析、判别总体城市设计中的刚性和弹性控制要素，并在设计内容和导则中进行体现。不同重点地区类型所需重点关注的刚性管控内容略有差异，其深度应进一步突出该地区的特色要求，如

历史保护地区需侧重于历史风貌以及建筑高度、风格和尺度等的控制,明确保护的要求、利用的方式;滨水地区需侧重于岸线的控制、水系的利用与保护、防灾、天际线等的管控。

2.3.3 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衔接

总体城市设计中提出的刚性和弹性控制要素应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相对应(表3),作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重要规划依据。其中,重点地区的设计成果较为详细,可与控制性详细规划较好地衔接。而在城市的一般地区,城市设计成果较为简单,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衔接有一定难度。为应对此问题,总体城市设计除进行通则式的设计引导与规定外,还应针对一般地区,选择性地开展具体节点的微观设计示意,以此作为基准进行与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衔接。

建议将元素控制通则中的设计要点策略内容及图则部分纳入控制性详细规划中,可作为控制性详细规划的专题研究内容和控制依据。

2.3.4 政策管理文件的转译

在总体城市设计尚未立法的背景下,从宏观、中观、微观层面将城市设计的内容与相应的政策管理文件相结合。总体城市设计提出的城市宏观发展定位、风貌特色定位等可纳入地方政策文件中,或以地方性法规、地方规范性文件为载体将其纳入,如地方的城市设计管理办法、城市设计导则等,以此推进其法定化进程。

另外,微观层面设计内容可结合具体项目的审批,制定总体城市设计近期行动计划、项目库等,对于具体地块的开发管理,需结合总体城市设计和控制性详细规划提供项目开发的规划设计条件;总体城市设计的相关内容转译为规划设计条件时,需要通过各种控制语言对设计内容进行解释说明。将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融入政策管理文件,可作为建设项目规划审批前设计审查的依据,促进城市规划由蓝图式规划向行动式规划的转型。



图3 太原起步区区位图
资料来源:《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潇河产业园区概念性总体规划》。



图4 太原起步区“三级四区”范围划定图

2.3.5 融入公众参与,打造公众手册

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除了一般的自上而下的规划方式,更强调自下而上的回归。总体城市设计必须使政府相关部门和利益相关民众参与到规划编制过程中,充分了解各方需求,在规划中整合发展愿景与利益诉求,保障规划在实施过程中能得到政府的财政支持,提高各相关部门执行规划的积极性,并得到民众的拥护。促进公众的全过程参与,推动总体城市设计的可实施性。

与此同时,制作公众手册,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和生动的漫画形式将总体城市设计的意图与思路展现给民众,同时征求民众的意见,对规划进行修改完善。

2.3.6 管理平台的结合

为了更准确客观地将总体城市设计成果的核心内容转化为方便的管理工具,在规划管理中可引入数字规划管理信息系统,采用GIS系统下的城市三维管理信息库,鼓励利用三维仿真技术、BIM等新技术开展城市设计工作,有条件的城市可建立城市设计管理辅助决策系统,并将城市设计成果纳入城市规划数字化管理信息平台,使得所有信息在规划局的各个管理部门共享,建立起动态、直观的空间判读和管理平台,保障城市设计的实施。

通过将设计语言转译为管理语言,将管理语言分层传递,将有效提高总体城市设计的实施性。

3 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管理方法和实施路径

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潇河产业园区太原起步区(以下简称“太原起步区”)地处太原盆地,位于太原市中心城区南部,紧邻晋中(图3)。结合研究成果,规划尝试从“三级四区”的分类分级管控方法及从3个方面的多重传递实施路径来探索设计语言向管理语言的转译和传递。

3.1 管控方法:分类分级管控

根据太原起步区的现状特征及城市发展定位等进行综合判定,采取分类分级管控方法,将城市用地划分为“三级四区”的分类管控体系(图4)。在此基础上将结构管控和要素管控的内容融入进去。

其中,“三级”是指严格管控区、中等管控区和一般管控区。严格管控区是城市影响范围大、认同程度高的地区,是重点区域城市设计的目标范围。中等管控区是城市影响范围、认同程度中等的地区,要求在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过程中对城市设计进行研究,在图则中增加城市设计要求。其他地区为一般管控区,采用城市设计通则要求进行引导,配合控制性详细规划指标,指导开发建设。

“四区”为核心景观风貌区、生态休闲景观风貌区、居住生活景观风貌区和产业景观风貌区。通过色彩组合、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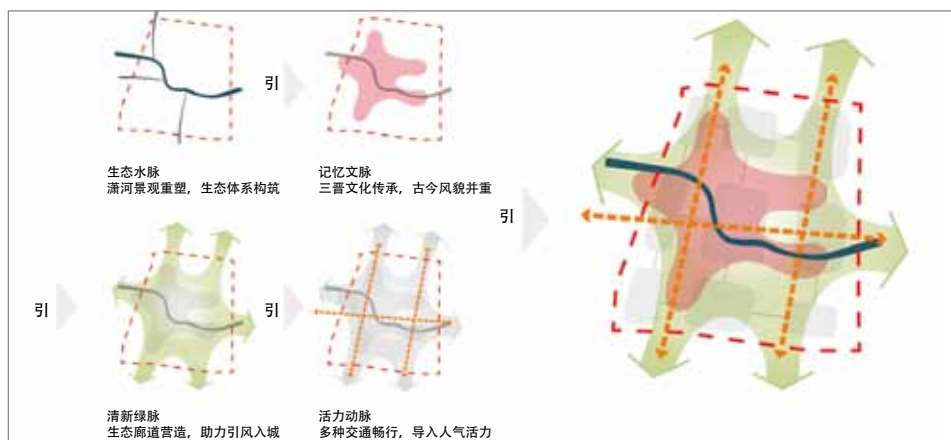


图 5 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理念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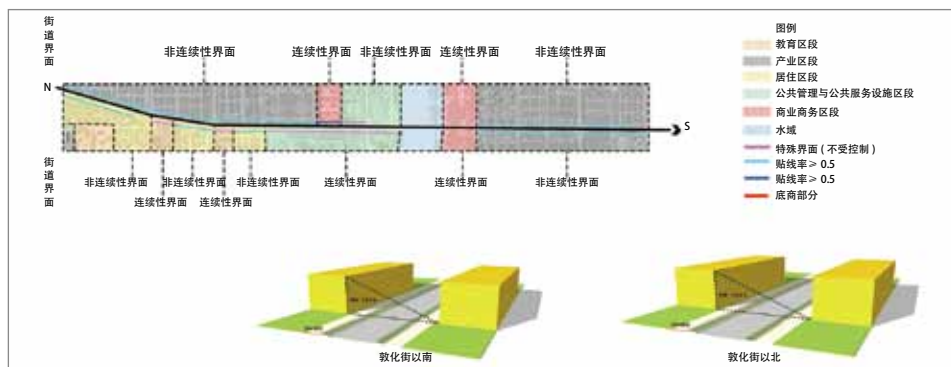


图 6 公共空间中街道控制示例图（真武路）



图 7 城市设计导则示例

境艺术和建筑风格体现各区的差异性景观特色。

“三级四区”的管控方法是太原起步区项目实践的核心。在此基础上，对总体城市设计关注的整体结构管控及分

项要素管控进行分析。

在结构管控中,规划秉持“四脉镶城,脉引潇园”的总体设计理念(图5),优化规划区用地布局与形态,构建“一心三区、一带四廊多点”的景观风貌结构,

明确各个地块的开发控制强度，将规划区总体高度控制划分为五级控制区。另外，针对城市不同功能性质的公共中心及特色景观节点进行空间意象设计，包括城市中心、滨水社区、人文社区、产业园区、潇河生态景观带和生态活力廊等，最终形成总体城市设计一张总图和空间意向。

分项要素管控在太原起步区项目中, 着重关注公共空间体系、色彩规划、建筑风貌及夜景照明系统 4 个方面, 以突出当地特色。其中, 公共空间体系包括绿地广场空间、街道空间, 如滨水景观空间、道路景观、沿街界面和空间尺度等(图 6)。通过提取地域色彩, 对规划区进行色彩分区控制。建筑风貌方面则主要引导建筑风格、体量和第五立面等(表 4)。夜景照明同样是城市的重要景观之一, 同样应提出相应的设计控制要求。

3.2 实施路径

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的实施路径包括控规传递、指导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和政策传递。

其中, 控规传递是指将控制性详细规划的要求转译为城市设计导则进行控制(图7)。导则通过图文结合的方式, 将规划范围划分为“三级四区”管控系统, 划分11个片区分别进行控制与指引。

指导重点地区城市设计是指总体城市设计在编制完成后，同步编制北区、中区、南区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将总体城市设计要求向下传递。总体城市设计对下一步开展的重点地区城市设计地块进行指导。例如，现已开始《潇河产业园区中心区概念性城市设计》《山西综改示范区潇河生态文化景观带概念规划》的编制。

政策传递是将城市设计内容转译为政策管理文件。太原结合项目规划思路出台了《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潇河产业园区太原起步区(工业建筑管理导则)》《示范区入区企业规划建设八条要

表 4 建筑分区控制

区域	建筑体量	建筑风格
中心活力风貌主题区	潇河以北建筑以低层、中高层为主，建筑体量较大；潇河以南建筑高度以高层、超高层为主，高度起伏错落。建筑群体高度由沿河岸线向地块内部升高，形成丰富的城市轮廓线	建筑宜采用简洁现代、玻璃质感的建筑群体风格，同时在建筑立面的设计上融入地域传统文化元素，特色突出、注重与周边建筑的协调；形成简洁明快、现代时尚的建筑风貌与高效、活力的核心区形象
滨水生态风貌主题区	潇河南路/潇河北路两侧 100 m 内居住建筑限高 60 m 左右，其它公共服务商业类建筑限高 45 m 左右，100 m 外建筑以小高层、高层为主	建筑形态自由灵动，宜采用清新高雅风格，与景观塑造相协调，不强调建筑立面连续性。建筑材料以现代材料为主，建筑宜采用新型材料和节能技术的生态建筑，形成简洁、明快的建筑风貌
人文居住风貌主题区	建筑以小高层和高层为主	空间布局以点状和板状形态住宅建筑相结合，形成丰富的院落空间，建筑风格应具有地域性，高层建筑以平屋顶为主，小高层、多层建筑以坡屋顶为主，风格以简洁的现代风格为主
现代产业风貌主题区一般产业区	根据产业类型不同划分大型与中小型两种尺度厂房，多以行列式排布，局部厂房中间形成开放空间	建筑布局较为密集，排布规整，阵列形式。建筑风格整体厚重大气，同时具有时代感，体现先进工业生产高效、现代的空间风貌
现代产业风貌主题区工业研发区	建筑以多层厂房与小高层办公为主，科技研发厂房及办公建筑尺度较小，采用自由式排布，厂房中间形成开放空间	工业研发建筑多以院落围合式布置，建筑宜采用新型材料和节能技术的生态建筑，注重第五立面的设计，整体风貌注重与周边建筑的协调，形成简洁、明快的建筑风貌

求》，通过政策文件的出台，严格控制其中的工业建筑、入住企业，方便管理者更好地落实城市设计要求。

4 结语

本文立足于太原起步区总体城市设计的项目实践，归纳总结总体城市设计的管控方法及各要素控制的深度。在探索总体城市设计实施管理路径的基础上，进一步对国内外总体城市设计的实践案例进行学习、总结与归纳，提出相对普适的总体城市设计与实施管理衔接的方法，即“两步走”：设计语言转译为管理语言、管理语言的分层传递，通过多种手段与方法，推进总体城市设计实施的落实。

不同城市可根据自身特点，立足于自身特色，差异化地选择实施管理路径。太原起步区的实践，虽采用了其中两种方法，但实施效果还不能显现，在今后的总体城市设计实践中，希望将更多的实施管理方法付诸实践，推动总体城市设计的落地。

[参考文献]

[1] 唐万泰, 郭恩章. 论总体城市设计[J]. 哈

尔滨建筑大学学报, 1998(6): 99-104.
 [2] 田宝江. 总体城市设计理论与实践[M]. 武汉: 华中科技大学出版社, 2006.
 [3] 黄富厢. 关于上海中心城总体城市设计的研究与设想[J]. 时代建筑, 1999(2): 19-22.
 [4] 唐万泰, 郭恩章. 关注城市整体塑造特色环境——唐山市总体城市设计实践回顾[J]. 新建筑, 2004(5): 21-24.
 [5] 范嗣斌, 邓东, 孙彤, 等. 总体城市设计方法初探——以绵阳市总体城市设计为例[C]//中国城市规划学会 2004 年学术年会论文集, 2004.
 [6] 蒲蔚然, 刘骏. 总体城市设计研究——以《重庆都市区总体城市设计研究》为例[J]. 规划师, 2008(5): 23-26.
 [7] 鲍鹏飞. 重庆市北碚组团总体城市设计项目库编制内容研究[D]. 哈尔滨: 哈尔滨工业大学, 2009.
 [8] 陈雨, 张晋庆. 分类、分级落实总体城市设计目标技术方法探讨[J]. 城市规划学刊, 2012(增刊 1): 124-127.
 [9] 周俭, 俞静, 陈雨露, 等. 上海总体城市设计空间研究与管理引导[J]. 城市规划学刊, 2017(增刊 1): 101-108.
 [10] 周恩. 上海城市设计管控方法的演进与优化[J]. 上海城市规划, 2018(3): 92-96.
 [11] 杨俊宴, 史宜. 总体城市设计中的高度形态控制方法与途径[J]. 城市规划学刊, 2015(6): 90-98.
 [12] 韩靖北. 基于总体城市设计的密度分区:

方法体系与控制框架[J]. 城市规划学刊, 2017(2): 69-77.
 [13] 刘涛. 关于城市设计工作中几个问题的思考[J]. 城市规划, 2002(9): 68-71.
 [14] 管娟, 李峰. 与法定规划相融的总体城市设计作用机制研究——以舞钢市总体城市设计实践为例[C]//2013 中国城市规划年会论文集, 2013.
 [15] 赵勇伟, 叶伟华. 当前我国总体城市设计实施存在的问题及实施路径探讨[J]. 规划师, 2010(6): 15-19.
 [16] 袁海琴, 姜秋全. 面向实施的总体城市设计编制策略[C]//2012 中国城市规划年会论文集, 2012.
 [17] 孙彤. 我国现阶段总体城市设计方法研究[D]. 北京: 清华大学, 2004.
 [18] 周剑云, 纪晓玉. 总体城市设计的成果形式及实施途径[J]. 城市建筑, 2017(5): 20-28.
 [19] 陆天赞, 阎树鑫. 总体城市设计的若干动态和实践探索[C]//规划创新: 2010 中国城市规划年会论文集, 2010.
 [20] 杨慧萌. 宜居城区视角下的城市设计导则编制探索——以天津市中心城区城市设计导则为例[C]//2013 中国城市规划年会论文集, 2013.
 [21] 负毅超. 北京总体城市设计实施探讨[D]. 北京: 清华大学, 2015.

[收稿日期] 2018-07-20;

[修回日期] 2018-08-30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与策略

□ 高俊阳, 洪亮平, 刘合林, 甘圆圆

[摘要] 当前, 城市设计的任务已从过去单一的“空间生产”需求转向对城市各种复杂要素的空间整合。处于城市发展初级阶段的小城市与大、中城市相比在城市规模、结构、发展需求等方面存在差异。文章立足于小城市的特质, 探讨了当下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特殊困境, 认为应从整体视角研究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 其空间研究应建立在多学科研究的系统性及各个空间系统的完整性基础上。文章还探讨了小城市城市设计体系与大、中城市的不同, 以及系统整体性视角下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核心内容——空间风貌的内涵, 基于系统整体性理念提出“城市空间体系”“景观生态体系”“城市人文体系”的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内容体系及方法策略。

[关键词] 小城市; 总体城市设计; 系统整体性; 技术体系

[文章编号] 1006-0022(2019)02-0020-06 [中图分类号] TU981 [文献标识码] JA

[引文格式] 高俊阳, 洪亮平, 刘合林, 等.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与策略 [J]. 规划师, 2019(2): 20-25.

Overall Urban Design Technique and Strategy of Small Cities/Gao Junyang, Hong Liangping, Liu Helin, Gan Yuanyuan

[Abstract] Urban design has shifted from space production to space integration of complex elements. Small cities in China are mostly at primary development stage, differing from large cities in scale, structure, needs etc. The paper analyzes small city character and dilemmas, argues that overall urban design of small cities shall be holistic, systematic, and multi-disciplinary, and studies cityscape connotation of small cities. It proposes an overall urban design system consisting of urban space system, landscape ecology system, urban humanities system, and system integrity based urban design strategy.

[Keywords] Small city, Overall urban design, System integrity, Technical system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理念和方法长久以来多模仿大、中城市, 这一方面是由于我国总体城市设计的理论与方法还没有完善的体系, 另一方面是由于长期以来总体城市设计较多地实践于大、中城市, 这类城市的总体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相对成熟, 而小城市的实践则较为缺乏。但是由于小城市与大、中城市相比, 在规模尺度、地域特色和需求等方面有较大不同, 若生搬硬套大、中城市的总体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则编制成果会呈现泛化、内容大而全、深度不一、“蓝图化”等弊端。因此, 小城市迫切需要寻觅适用于自身的总体城市设计理论与方法。

国内学者对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研究目前还处

于初步阶段, 相关研究主要集中在目标导向的城市设计编制实践以及城市设计与总规的互动编制^[1]等方面, 其总体城市设计内容体系仍建立在大、中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按照“重点—一般”地区进行划分城市的认知基础上; 对于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的探讨, 国内学者陈天等人提出了以层次、关系、内容、深度及成果等为支撑的中、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2], 但其视角局限于城市物质空间本身。当前城市设计工作所面临的任务与需求已从过去三十多年的“增长主义”下的“造城”时期转向了“存量更新”下的空间优化, 即城市设计面临着整合城市社会经济、民俗文化、城市发展及防灾安全等复杂任务。与此同时, 住房和

[基金项目] 青年千人计划基金项目 (D1218006)、湖北省技术创新专项基金项目 (2017ADC073)

[作者简介] 高俊阳, 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博士研究生。

洪亮平, 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刘合林, 通讯作者, 博士, 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教授。

甘圆圆, 华中科技大学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硕士研究生。

城乡建设部最新出台的《城市设计管理办法》和《城市设计技术导则》也未在总体城市设计内容与方法上针对大、中、小城市进行区分，而是笼统地提出城市重点地区的技术要点（图1）。

因此，以系统整体性来构建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和方法策略有着重要意义，本文将从多学科研究和空间系统两个方面进行论述。

1 小城市的特点与总体城市设计的特殊困境

1.1 小城市的特点

1.1.1 城市建成规模较小、空间结构简单

从小城市^①概念的界定看，相较于大、中城市，小城市的规模较小、城市的建设用地较少。小城市的眺望点高度较低，人们可以很容易地从城市中的某个或者几个制高点鸟瞰到城市的整体空间形态；从城市结构看，由于小城市的生长大多是自下而上的，城市发展处于初级阶段，其城市结构相对于大、中城市而言较为简单，且受地域条件的影响较大，多表现为单核心结构、带状核心结构和散点结构。

1.1.2 地域空间形态特色与城市整体的关系

城市的空间形态特色包含尺度、形态、历史及环境等多个要素。大、中城市由于城市规模大，城市不同时期的构成要素复杂多元，其空间形态特色往往有着“特色核心承载区（重点区）”与“非特色区（一般区）”的区别；小城市由于空间尺度较小，城市物质空间往往处于人可视的地理空间单元内，城市的新旧要素对比往往也并不突出，其空间形态特色的呈现依赖于城市整体形态与环境，是城市本体与其所处空间自然环境在整体层面的集中反映和呈现。

1.1.3 城市地域性风貌特色强、本土性空间组织差异大

我国小城市多是由传统村落集镇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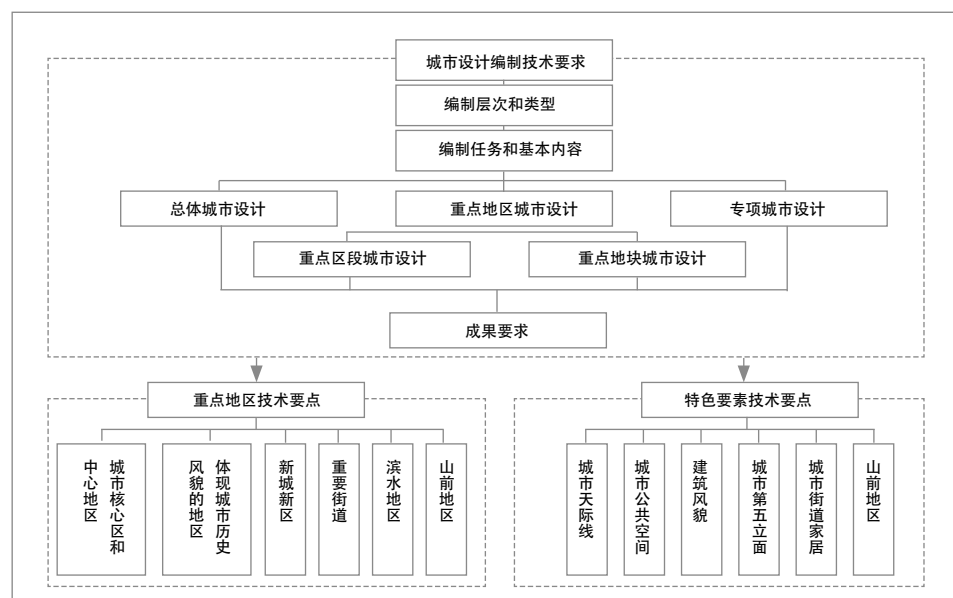


图1 当前住建部《城市设计管理办法》中的思路示意图
资料来源：根据东南大学段进教授的教学课件整理。

渐发展起来的。一方面，在传统建造理念的影响下，小城市的空间或规整严谨，或依山就势、自由灵活，不同的地域自然环境孕育着空间形态各异的小城市；另一方面，小城市的常住人口较少，同时相对大城市而言人口流动要少得多，人口结构也更为稳定。特别是在民族构成和城市居民文化上，不同的小城差异性更为明显，这种差异性造就了其所处城市的空间和精神面貌的不同。此外，不少具有一定历史的小城市在封建社会“皇权不下县”的影响下，城市空间组织方式主要依靠地方文化与习俗。因此，不同地域小城市的城市空间往往会呈现出鲜明的地方特色。

1.2 当前我国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特殊困境

1.2.1 自我认同缺失，片面追求特色形象以谋求区域竞争出位

我国小城市数量多、资源丰富但发展水平较低。迫于地方经济的发展，尤其是区域竞争的压力，地方管理者急需提升小城市的区域竞争力，以城市形象为重要内容的城市定位和建设便成为其重要突破窗口与途径。然而，由于自我认同感的缺失以及对城镇特色形象塑造的需求，小城市往往面临着城镇特色形

象塑造的误区：以“特色”营造工程为代表的城镇建设现象。小城市大量的“拆旧造旧”和“穿衣戴帽”工程，既使城镇原有空间和文化资源遭受毁灭，也将不同地域的城镇推向同质化的竞争。对“高”“大”“新”形象的现代都市盲目崇拜，使得原有小城市的空间肌理遭到破坏。

1.2.2 “大而全”的成果内容不适合管理力量有限的小城市

总体城市设计成果泛化是一个普遍性问题，然而从编制的对象尺度看，其成果泛化又表现出另一层含义，即总体城市设计的编制方法、内容在适用对象上泛化，对于不同尺度的城市均采用相同的编制方法。对于小城市而言，成果泛化具体体现在3个方面：内容“大而全”，“宏观—中观—微观”一应俱全；城市结构划分零碎，“重点片区、特色片区、一般片区”的划分体系不适用于也不利于小城市空间风貌的保护；成果重点问题不突出。另外，小城市的地方城市管理力量有限，“大而全”的成果内容往往因无法抓住地方城市建设问题和需求的核心而成为“书架上的蓝图”。

1.2.3 空间形态碎化、整体性不足

近年来随着城镇的发展，除了城镇群体空间的分离和分散这种宏观区域层

面的空间碎化现象^[3]，城镇空间形态碎化还有另一种现象——城镇建成区内的碎化^[4]。小城市空间形态碎化成因复杂，总的来说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先天”原因——小城市最早多是由村庄集镇发展而来，其本源是村庄的组合物^[4]，空间形态受限于先天格局；“后天”原因——在城镇发展建设中未在整体层面统一协调、组织城镇建设，其空间形态问题积重难返。

1.2.4 都市化的空间研究范式难以解决小城市本土化的空间问题

总体城市设计是在城市规划及我国特有的控制性详细规划难以有效解决城市三维空间问题的背景下诞生的，其研究与探索开始也较多实践于大城市，其空间研究范式是完全建立在都市化的用地模式与结构基础上的，对城市形态美学和公众利益进行探索，具有很大程度的“经验主义”特点。与大、中城市不同，小城市的空间组织方式除这种都市化的用地模式与结构之外，还会受本土化的文化民俗影响，依照这种“经验主义”的都市化空间研究范式在面对小城市本土化的空间问题时往往会出现困境。

2 国内外传统历史城市建设理论与实践

虽然当前城市设计处于空间形态的美感设计与制度规范操作实施博弈的两难境地，但在城市设计概念及其理论诞生之前，国内外的城市建设者们已经营造出出色的历史名城。中国传统城市建设理论最早起源于《周礼考工记》中的“营国制度”：“匠人营国，方九里，旁三门。国中九经九纬，经涂九轨。左祖右社，面朝后市，市朝一夫。”其采用严谨规整的城市布局规划，城市格局体系完整地鲜明地彰显出等级的观念。随后《管子》中的“自由城”则与之相反，提出因地就势、依山傍水、与自然和谐的概念，主张“城”与自然空间的和谐一体，体现了“天人合一”的理念。但无论是“营

国制度”还是“自由城”理念，都遵循着“整体”的思想：前者主张“城”本身的整体营造，后者主张将“城”与自然作为一个整体营造。在资本主义工业革命之前，西方城市设计的演进阶段与我国相似，从古希腊时期的城与自然和谐的有限小城到古罗马时期的整体协调、彰显宏大力量的城镇，再到中世纪欧洲精雕细琢的小城镇，虽然城市建设的理念和目的不同，但营造和保持城市的整体性是其所共通的手法。

综上，中西方传统城市建设的理论与实践大致可分为两个方向（表1）：一是“不中规矩”、尊重自然，与自然和谐共生；二是注重城市空间的组织性、建筑群体的整体性，以彰显政权等人力意图。虽然建设思想不同，但是二者的共通之处是维护了城市的整体性。前者是将城市与自然作为一个完整的系统追求和谐共生的美好愿景；后者是将城市作为一个独立的个体，以追求城市内部各个系统的完整统一，彰显城市风貌的宏大效果。

这两个方向基本支撑了中西方传统城市建设的历史过程。同时，相较于依然局限于以物质空间研究为主要内容的城市设计的今天而言，历史上的中西方传统城市营造者所关注的不仅是城市本身的建筑、街道等空间，而是作为整体的城市在彰显风貌的同时能够健康持久地满足各个领域所需，是多学科的、综合的，只是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建设需求与营造思想下关注的主要侧重点不同（图2）。

3 基于系统整体性的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核心内容与技术体系

3.1 城市设计语境下系统整体性的内涵

哲学上认为，一个系统或有组织的复合体可被定义为存在着“强相互作用”，且是非线性的；城市作为人类社会活动的一个有机体，其所存在的空间问题往

往也是非线性的。因此，以系统整体性观念去分析城市空间问题更具普遍性和科学性。系统整体性观念的建立是思维方法与方式的重新定向^[5]。

在管理学中，整体性原理指系统要素之间相互关系及要素与系统之间的关系以整体性进行协调，遵循局部服从整体，使整体效果为最优。在城市设计语境下，系统整体性理念意味着城市空间问题的研究从独立割裂的分析方式转向系统综合的分析方式，从“就空间论空间”转向多个学科领域的整体研究。从上述对于中西方传统城市建设的比较分析可以看出，从系统整体性的观点理解小城市空间可以得出三层认知：①从更宏观的视角理解，小城市的空间风貌应由城市整体及其所处的自然空间地理环境共同构成的宏观系统的整体性、和谐度决定的，“城”与自然环境的空间和谐是小城市空间风貌的基底和根本；②从城市自身的视角理解，城市建筑、街道等构成城市整体的各个系统的整体性以及系统间的协调统一是小城市空间形态和风貌形成的关键；③城市空间是多个社会领域、多种因素作用的结果，研究城市空间应着眼于多个学科领域。

3.2 系统整体性思维下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核心内容

3.2.1 核心内容

城市设计强调的始终是以人为主体的对城市空间进行感知和体验，而总体城市设计所研究的正是城市整体层面的城市形象、风貌定位和空间形态格局等，是从空间形态和风貌设计层面强化城市特色、提升城市形象。在新的时代背景下，针对城市形态的工作将会获得一种新的含义，它们正在成为一个城市经济发展的新引擎^[6]。这主要是因为尽管信息经济和基于网络的通讯方式可以将人口与资源分配到城市的各个角落，但富有文化气质、情调因素的空间环境仍然无可替代，它们使得一些城市中心的集聚效应不断增强^[7]。然而，相对于大、

中城市而言,小城市的发展和演进过程中的最薄弱环节就是城市风貌特色塑造,即城市唯一性、身份的塑造^[2]。因此,塑造一个富于空间和文化特色的城市是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核心内容。

一个城市的空间风貌是其发展和积累的结果,与地方文化紧密相关,是历史演进的过程,它是其区别于其他城市的最直接名片。从长远看,纵然一个城市的某些建筑、片区等在不同的时期往往会随着城市的发展而不停地更新变化,但其空间风貌在较长的一定时期内却是稳定不变的,它是一个城市的系统作为其空间的“骨架”在整体上所呈现出来的特定形态和面貌。因此,城市设计对于空间风貌的塑造并非具体到一个方案、一栋建筑等纯粹物质空间上的塑造,而是更强调一种对于整体和过程的控制与引导。实际上,任何层次的城市设计都无法通过“生产”出可直接落地的城市设计方案来“重塑”城市空间风貌,基于系统整体性的观念去理解作为总体城市设计核心内容的空间风貌塑造,其意义在于它能为局部空间的有机更新提供多学科领域及整体“骨架”下的过程引导。

3.2.2 内涵

城市设计的内涵可从3个方面去阐述:①空间风貌与城市整体的关系。城市形态是形成城市整体、逻辑的秩序,是构筑城市整体格局特色的基础,也是城市空间系统生长的基础^[8]。小城市的城市形态往往依赖于其城市的山水格局以及建筑、街道等要素在此格局上的组织方式和呈现形式。城市空间风貌的物质空间基础正是基于此。它具有整体性的属性,个体或者片区的风格并不能代表城市整体的风貌。因此,小城市的空间风貌在空间层面上正是城市形态的整体性表达。②宏观视野的小城市景观体系。一般认为,城市设计是相当于详细规划层次的形体环境设计。事实上,城市设计在总体规模上更有深层次意义,同时城市环境的研究还应该与其所在的区域整体环境统一

协调^[9]。小城市的城市环境更多的是自然要素与城市物质空间的耦合,而不仅仅体现在城市内部的建筑形式、街道空间和广场设计等。理解小城市景观体系应站在宏观视角上,将小城市的城市空间连同其所处的自然空间地理环境一起视为一个完整的系统。我国传统“风水学说”中“相天法地”下的城郭“山水格局”便是如此。③审美的多元。任何跟美学、社会相关的事物,它的评判标准必然是主观的,因而必然是多元的。构成小城市的物质以及非物质的要素复杂、多元,同时影响这些要素的存在形态和演变的学科领域多样,难以用统一的标准去评价、

引导小城市建设。

3.3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的构建

3.3.1 小城市城市设计的层次:由“多级”复杂转向“两级”简化

对于城市设计的层次,国内已有研究基本将其划分为两大体系:第一种是以设计范围为依据而划分的整体(总体)城市设计—片区(地段)城市设计—重点地段(局部)城市设计;第二种是以设计阶段为依据而划分的区域城市设计—总体城市设计—详细城市设计(控制性城市设计和建设性城市设计)。国内学者王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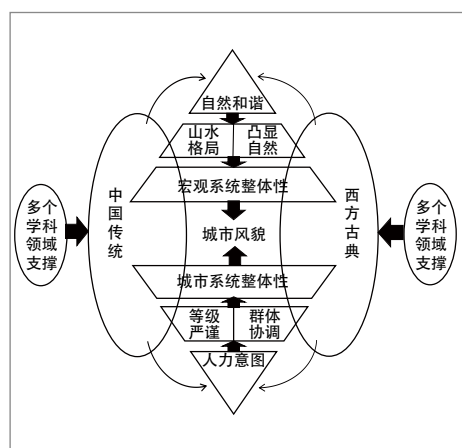


图2 中西方城市营造中的系统整体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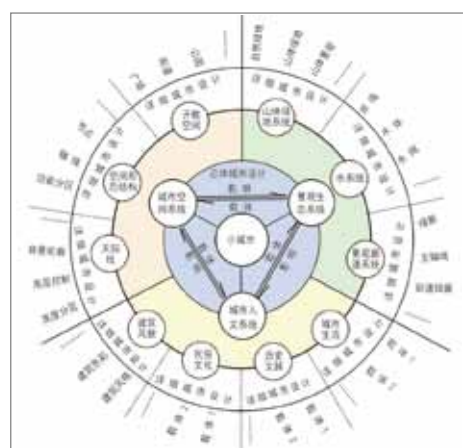


图3 小城市城市设计体系与总体城市设计内容体系

表1 中西方传统城市建设理论与实践对比

中国			西方			
起源	周礼考工记	管子	风水学说	古希腊	古罗马	中世纪
建设理念	礼制营国	天人合一	相天法地	利用地形, 凸显自然之美	组织性、彰显力量	城市文化创造
涉及领域	建筑、政治、社会经济等	建筑、社会经济、景观生态、美学、安全防灾等	建筑、天文地理、环境心理、安全防灾等	建筑、空间地理学、社会文化、城市防灾等	建筑、政治、社会等	建筑、雕刻、社会人文等
城市特点	严谨、等级、完整	依山就势、融合自然	整体系统、大的自然格局下的城市布局	规模有限、视觉可理解、城与自然和谐	整齐协调、整体壮观	建筑精细、群体协调
典型案例	唐长安	荆州阴湘城	承德山水格局	雅典卫城	古罗马城	纽伦堡
案例图示						

兰、陈天等人均认为小城市城市设计体系应采用“总体城市设计—详细城市设计”这一体系。其共同的出发点是在对小城市进行城市设计时应将其视为一个整体,而不应再划分为若干个地块地段。笔者认为应采用“总体城市设计—详细城市设计”的城市设计层次体系,一方面可以让地方政府在有限的人力、财力范围内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的效力,另一方面也能最大限度地整体层面维护城市风貌特色,为小城市在长远期限内分时期、分阶段的修建性规划留足弹性空间。

3.3.2 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内容体系:由“重点—一般”到“系统整体”

虽然“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层面是针对城市整体层面”已是共识,但对于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探讨与尝试一直在进行。在内容的划分和梳理上,以长春整体城市设计^[10]为代表的宏观、中观、微观(分别对应格局、片区、节点)体系是多数大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编制的主流。在这种内容体系下,城市被逐层划分结构并按照重要等级划分为“重点—一般”等不同的片区,这种方法思路应和了规模庞大且功能结构复杂的大、中城市城市设计的编制管理需求,但对于规模较小且功能结构简单的小城市而言,这种“麻雀虽小、五脏俱全”的方法,一方面使编制成果“套路化”,城镇空间往往被模式化地割裂为若干个片区而使整体风貌弱化;另一方面这种“大而全”的成果内容不适宜人事力量单薄的小城市建设管理机构操作。

基于上文的分析,笔者认为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应建立在城市系统完整性的基础上。小城市的开敞空间、街道、建筑及山体水系等要素内容均可归于城市空间体系、景观生态体系和城市人文体系三大城市体系。在系统整体性视角下,这三大体系并非相互独立,而是相互联系、相互影响、相互协作的,更为重要的是其空间体系的存在形态是以城市社会、文化、经济、安全等多个学科领域为依托和支撑的(图3)。小城

市总体城市设计应以系统完整性增强城市风貌的在地性;以系统完整性提升城市问题在空间设计层面解决的科学性和可持续性。

4 基于系统整体性的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方法策略

4.1 空间研究应打破范式,置于扩展领域的多个相关学科

从本质上讲,城市是一个由自然环境、城市以及人的活动所构成的有机生命体,其物质空间的形成与演进与其所处的特定的社会经济、文化、环境等因素是分不开的。虽然现在对于城市设计的认识早已脱离单一空间问题的局限,对于不同视角(建筑学视角、城市规划视角)下的城市设计的定义研究也已有较多的学者在进行,但是长久以来,在城市设计现实问题凸显的背景下,城市设计的研究和实践依然有所局限。一方面,城市空间具备多重属性:场所、经济、社会、政治、生态、人文……一个好的城市空间必然是基于人的良好的空间体验的,即城市空间体验、文化体验和生活体验等,而这些必然是建立在城市社会文化、经济发展、景观生态及防灾减灾等多个城市系统的良好运转与相互配合的基础上。另一方面,小城市是由地方性的文化习俗所支撑起的社会,其空间组织规律与方式受“皇权不下县”的影响,因地方文化不同而有所差异。因此,城市设计作为一个学科门类要尽可能涵盖城市历史、城市景观、城市意象、环境行为、场所研究、物质形态和自然生态等多个领域^[7],不应只局限于物质空间的研究范畴,而应扩展到社会学、城市工程等多个相关学科。基于系统整体性的总体城市设计将空间研究置于多学科扩展领域的意义是提升小城市空间的生命力。融合多学科、多领域的空间研究可使城市空间在场所意义、社会意义、生态意义及工程意义等层面上得到均衡提升,增强城市空间的生命力;适应小

城市不同的地方文化,强化城市设计的本土性,以灵活性提升成果的针对性和实用性;强化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的过程意义,因为城市设计不只是设计城市,而是一个连续的过程,可通过多学科的空间研究,支撑、完善这一过程。

4.2 空间系统研究打破用地边界,置于更开阔的自然空间格局中

城市设计自20世纪80年代从西方引入我国以来,其理论与方法也一直沿用西方的思想方法。其中,用地边界严格控制着各建设项目的建设用地范围。在总体城市设计中,城市空间的规划设计往往受用地边界的限定而局限了其空间的设计范围,特别是山水空间。这种思路与范式是造成我国小城市空间风貌趋同的重要原因之一。我国小城市数量多、分布广,自然地域环境千差万别,小城市作为一个整体均处在这种不同的大自然地域环境中,城市内部的山水要素均受支配于大的山水格局。“七溪流、水皆通海、十里青山半入城”,我国古代的城市营建中人居环境之所以与自然协调融合,就在于城市选址着眼于区域地理观^[11]。在总体城市设计中对于空间系统的研究打破用地边界,将城市整体及其内部系统与山水格局相呼应,这一方面构成了小城市的地域空间特色,另一方面基于大的山水格局营造小城市,使小城市在防御自然灾害基础上最大程度地保护基地肌理。

4.3 以体系为载体重点抓小城市空间风貌的关键问题

近年来,我国总体城市设计的内容经历了从对“大而全”的反思到对“问题导向型”方法与路径的探索。总体城市设计的核心内容是解决城市的空间风貌问题,而空间风貌的影响要素是多元的,因而其空间风貌问题往往是复杂的。在大、中城市中,“问题导向型”的总体城市设计对城市空间风貌的管控是以“分片区”和“分层次”的途径进行的^[12],而



图4 以体系为载体的开敞空间规划：德格县生态结构示意图
资料来源：《“四态合一”的县城风貌规划》。



图5 成果的在场性表达：长阳县龙舟坪镇开敞空间系统示意图

小城市由于规模小、结构简单，这种管控方法显然是不适用的。从整体的视角看，构成空间风貌的要素是相互联系而非孤立的，均存在于“城市空间体系”“景观生态体系”“城市人文体系”这三大体系之中。

另外，小城市的空间风貌问题虽然要素复杂但是需求明晰，因此小城市的总体城市设计应以体系为载体（图4），重点抓关键问题，并重点解决关键问题，其意义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方面，小城市的城市建设管理力量有限，抓住关键问题重点解决，可避免因内容过大超出城市建设管理力度而难以实施；另一方面，以体系为载体可多角度、立体化解决城市中的要素问题。例如，城市的竖向空间系统中的某个要素的问题必然涉及到城市肌理、空间形态等系统。

4.4 增强成果表达的在场性

“在场性”是源于哲学中的一个状态名词，即直接呈现在面前的事物，“面向事物本身”，是经验的直接性、无遮蔽性和敞开性。城市设计的成果表达应基于现实场景进行，增强城市设计的现场感，这种表达方式常见于建筑设计中。作为管理指导工具的城市设计成果需具备一定的权威性和可读性。从学科上看，城市设计区别于城市规划的本质是对城市空间和形体环境的三维设计，长久以来，脱离现场感的城市设计成果表达既

不能直观地反应城市格局，又因专业性过强难以在公众参与中引起广泛反响；而小城市的市民人际关系的接近和亲和，既使这种权威性成为必要，又使这种可读性成为可能^[13]。

与大、中城市相比，小城市的城市规模较小，在视觉可理解的范围内建筑与廊道轴线的比例关系适于成果的在场性表达（图5）。在场性的空间设计成果表达不但可以将城市系统之间的关系可视化，而且这种可视化能最快速地向管理者、市民公众传递规划意图。

【注 释】

①从各国对城市等级的划定标准看，对于城市等级规模的界定主要从两方面来界定：一是城市地域规模即城市边界；二是城市人口规模。我国对于城市等级规模的划定是依据后者。依据2014年《国务院关于调整城市规模划分标准的通知》中的规定：“城区常住人口50万以下的城市为小城市，其中20万以上50万以下的城市为Ⅰ型小城市，20万以下的城市为Ⅱ型小城市”。本文所指小城市为Ⅱ型小城市，即城区常住人口为20万以下的城市，包括县级小城市和建制镇。

【参考文献】

- [1] 李明，朱子瑜，王颖楠. 北川新县城总体城市设计与总体规划互动探讨[J]. 城市规划，2011(增刊2): 37-42.
- [2] 陈天，张赫. 中小城市总体城市设计技术体系构建与实施策略研究——以昌黎总体城市设计为例[J]. 天津大学学报(社

会科学版)，2012(3): 241-246.

- [3] 罗震东，张京祥. 大都市区域空间集聚—碎化的测度及实证研究——以江苏沿江地区为例[J]. 城市规划，2002(4): 61-63.
- [4] 郑卫，邢尚青. 我国小城镇空间碎化现象探析[J]. 城市发展研究，2012(3): 96-100.
- [5] 黄麟维. 再论系统的整体性[J]. 系统辩证学学报，1998(1): 1-7.
- [6] 童明. 扩展领域中的城市设计与理论[J]. 城市规划学刊，2014(1): 53-59.
- [7] 彼得·霍尔. 明日之城——一部关于20世纪城市规划与设计思想史[M]. 童明，译. 上海：同济大学出版社，2009.
- [8] 扈万泰，郭恩章. 论总体城市设计[J]. 哈尔滨建筑大学学报，1998(6): 99-104.
- [9] 郭恩章，林京，刘德明，等. 美国现代城市设计考察[J]. 城市规划，1989(1): 13-17.
- [10] 恽爽，张颖，徐刚. 总体城市设计的工作方法及实施策略研究[J]. 规划师，2006(10): 75-77.
- [11] 洪亮平. 从“风水学说”看“山水城市”思想[J]. 城市规划，1994(4): 35-39.
- [12] 段进，季松. 问题导向型总体城市设计方法研究[J]. 城市规划，2015(7): 56-62, 86.
- [13] 夏健. 试论苏南水乡小城镇中心的城市设计原则[J]. 城市规划汇刊，2001(1): 50-54, 80.

[收稿日期] 2018-10-30